

股票代號：4303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28 日

查詢本年報之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hsinli.com.tw/>

◎ 發言人姓名、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林澤明

代理發言人：陳美佐

職稱：總經理

職稱：專員

電話：(06)783-5100

電話：(02)2543-1520

電子郵件信箱：cheming@hsinli.com.tw 電子郵件信箱：9103@hsinli.com.tw

◎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所在地	電話
總公司暨 PVC 廠	台南市學甲區華宗路 121 號	(06) 783-5100
PU 廠	台南市學甲區興業路 99 號	(06) 783-6135
南區營業所	台南市學甲區興業路 99 號	(06) 783-6135
中區營業所	台中市福安三街 29 號 3 樓	(04) 358-8991
台北辦事處	台北市松江路 220 號 8 樓 803 室	(02) 2543-1520

◎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 85 號 7 樓

電話：(02)2541-9977

網址：<http://www.jihsun.com.tw/>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吳漢期、徐聖忠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電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dey.com.tw/>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 本公司網址：<http://www.hsinli.com.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資料	5
(一)董事及監察人	5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7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8
(一)董事之酬金	8
(二)監察人之酬金	9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
(四)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11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2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2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4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情形	18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20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22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24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24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25
(十)最近公司或內部人違法或違反內控規定之處罰、缺失與改善情形	25
(十一)最近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26
(十二)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記錄或聲明	29
(十三)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	2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3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1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資訊--	32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	
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2
肆、募資情形-----	33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33
(一)股本來源-----	33
(二)股本結構-----	34
(三)股權分散情形-----	34
(四)主要股東名單-----	3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35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36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36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6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3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7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7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	37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7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7
伍、營運概況-----	38
一、業務內容-----	38
(一)業務範圍-----	38
(二)產業概況-----	40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44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5
(一)市場分析-----	45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46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49
(四)最近二年度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單-----	49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50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50
三、從業員工資訊-----	50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1
六、重要契約-----	53

陸、財務概況-----	5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	6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及風險事項-----	63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	63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64
三、現金流量-----	6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 資計畫-----	65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5
七、其他重要事項-----	68
捌、特別記載事項-----	6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9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9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6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6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 事項-----	70
附錄：(一)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鼓勵，去年持續進行環境整頓及產銷策略修正，致營業收入增加，及成本、費用減少，使得營業利益比較前一年度增加。

本公司將以加強研發創新、品牌行銷，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作為全員努力方向，並請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及鼓勵，謹將一〇七年度營業績效及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報告如下：

一、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

1、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07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431,826 仟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90,715 仟元，相較於 106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 3%，每股盈餘 1.30 元。

2、預算執行情形

不適用，本公司 107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
營業收入	431,826	417,716	14,110
營業成本	370,699	377,268	(6,569)
營業淨利	8,451	(58,197)	66,648
本期淨利	90,715	1,228,031	(1,137,316)

註：106 年度因出售子公司，處分利益 1,526,807 仟元。

2、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資產報酬率	6%	85%
權益報酬率	7%	111%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	(2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4%	734%
純益率	21%	294%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1.30	20.64

4、研究發展狀況：

(1)新產品開發方面

因應全球環保問題，積極開發符合市場需求環保型原物料生產及減少空汙之無 DMF PU 膜、無溶劑 PU 膜及 PUR 等相關產品。

(2)研發能力之提昇及產品擴充方面

以現有產品為基礎進行市場之延伸拓展，繼續投入研究開發提升產品附加價值，將技術與

產品結合，建構公司成長動能。

二、一〇八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經營方針

- (1)開發新產品、推展新市場，增加營業收入。
- (2)人才培育增補新人聘用有經驗研發人員。
- (3)設備汰舊換新、廠房整理整頓，提昇公司形象。
- (4)加強研發創新，品牌行銷，提昇產品附加價值。
- (5)強化產業環境應變能力，適時調整經營方針。

2、預期銷售數量

PVC 塑膠皮 122 萬碼，PU 乾式合成皮 925 萬碼，PU 濕式合成皮 83 萬碼。

3、重要產銷政策

(1)生產方面

PU 增加 TPU，透濕防水成衣料，能提升 PU 產品的廣度增加獲利。

(2)行銷方面

推廣國內、外市場，今年以成長 7%為目標。

4、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1)面對市場近年走向休閒風之潮流，本公司開發防水透濕成衣全貼產品，此輕薄短小、功能性產品是未來趨勢，且由知名品牌帶頭使用休閒風，將使產品使用更加廣泛。
- (2)TPU 環保材開發，可適用高周波加工，不用車縫，運用於運動鞋及休閒運動用品，此產品將會增加營業額及提高公司獲利。
- (3)近年來開發耐燃傢俱沙發皮、汽車椅套、醫療床墊及床單、抗QUV船舶及航空傢俱皮等產品，已受市場好評，未來則以拓展傢俱市場及汽車皮革為主要目標。
- (4)因應全球環保問題，積極開發無溶劑、無DMF之產品。

5、綜觀當前經濟景氣，整體大環境仍不樂觀，公司經營更是謹慎，除持續產品及市場開發外，更需要有效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以為因應，期許年年都有佳績。

最後謹向所有股東、董監事、全體員工深致謝意，並祝福您及您的家人健康快樂、萬事如意。

董事長 林敬隆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一) 公司沿革

- 本公司成立於中華民國六十二年六月二十二日，公司沿革概述如下：
- 六十二年公司成立，資本額四百五十萬元。
- 六十三年第一套植毛製造設備完成，並擴建廠房及辦公室。
- 六十八年設立纖維廠，生產絨毛。
- 六十九年設立合成樹脂廠完成一貫作業體系，染整、纖維、合成樹脂、植毛一貫作業。
- 七十二年生產 PVC 塑膠皮。
- 七十五年興建研究大樓、針織布廠、DOP 回收設備。
- 七十七年興建第二廠，生產 PVC 乳膠皮、PVC 乳膠布。
- 八十一年證管會核准公開發行。
- 八十三年興建第四廠，生產濕式 PU 合成皮、乾式 Pu 合成皮。
- 八十六年投入環境改善設備，增設三級化學廢水處理，水洗式廢氣回收設備，靜電 DOP 回收處理，環境美化...等。
- 八十八年股票上櫃。
- 八十九年轉投資大陸、東莞廠正式量產。
- 九十七年辦理減資，減資後實收資本額七億元。
- 一〇二年新增 PU 膜第一條生產線。
- 一〇四年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七億七百萬。
- 一〇四年新增 PU 膜第二條生產線，翻新廠房設備。
- 一〇六年出售子公司 DIAMOND STAR 股權及 DIAMOND STAR 轉投資之東莞增立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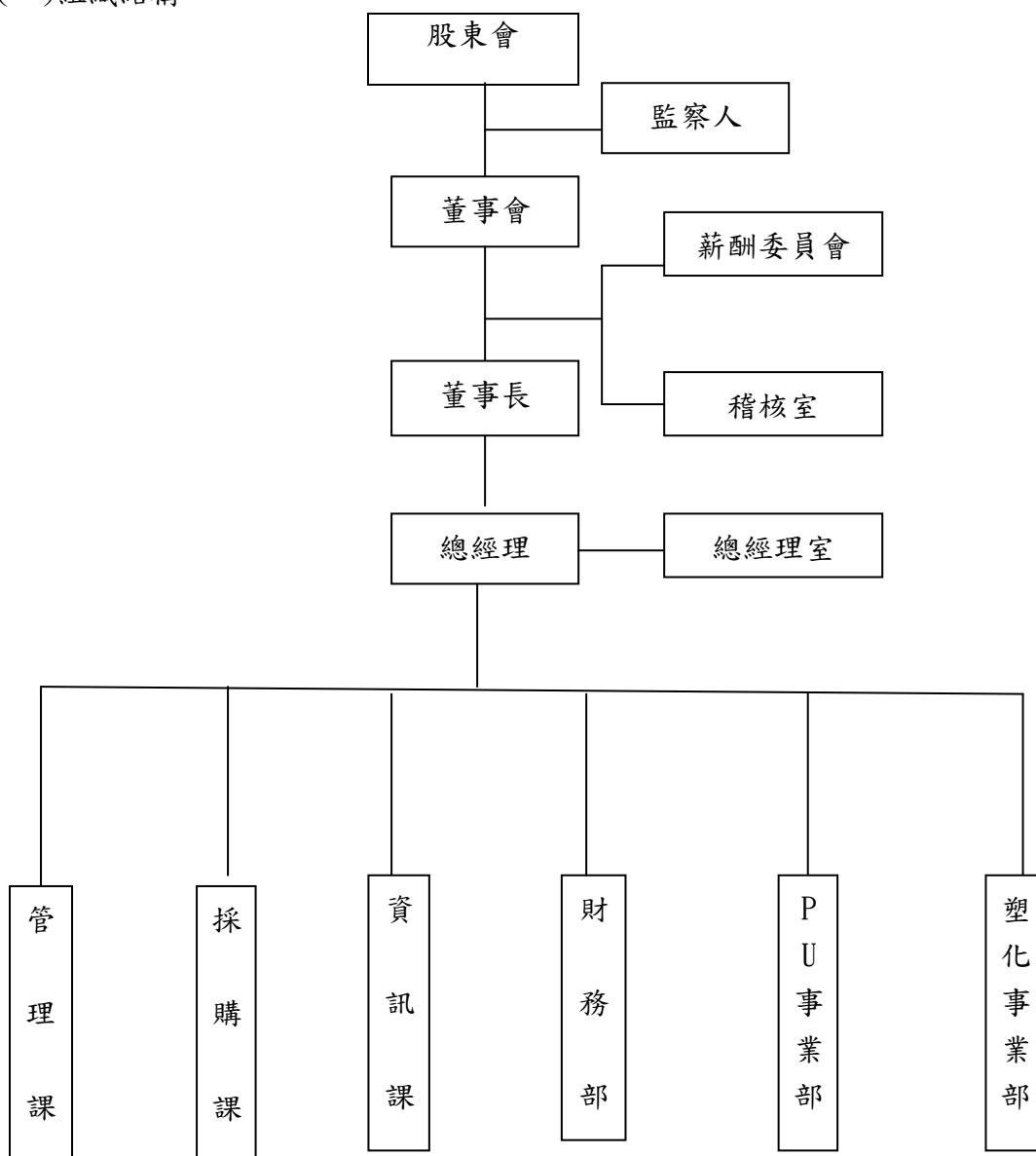
(三)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針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無

(四) 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稽核室	負責公司稽核工作、查核並評估內部控制是否有效、健全、合理。
總經理室	專案改善之規劃、協助進行及追蹤改善結果
塑化事業部	綜理 PVC 柔軟皮之生產、業務之推廣及開發。
PU 事業部	綜理乾、濕式合成皮之生產、業務之推廣及開發。
財務部	綜理成本、帳務、稅務、資金調度及運用等事務。
資訊課	電腦軟硬體之設計、維護及管理。
採購課	負責原材料之採購事宜。
管理課	負責公司人事、總務與庶務性工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董事、監察人資料(一)

日期：108年4月2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林敬隆	男	107.6.22	3	86.6	762,055	3.81%	2,667,192	3.81%	1,394,246	1.99%	0	0	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企業管理碩士畢業本公司董事長	總經理	林澤明	無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劉鎮賢	男	107.6.22	3	101.6	850,353	4.25%	4,176,235	5.97%	0	0	0	0	樹德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畢業高雄企銀稽核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副董事長之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吳益仁	男	107.6.22	3	86.6	477,244	2.39%	1,670,354	2.39%	0	0	0	0	美國甘迺迪大學企業管理碩士畢業本公司前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何建德	男	107.6.22	3	101.6	627,970	3.14%	1,010,000	1.44%	0	0	0	0	中山醫學大學醫技系畢業格得電子協理	格得電子工業(股)協理	監察人	何建志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男	107.6.22	3	107.6	92,000	0.46%	328,000	0.47%	0	0	0	0	新營高中中華電信營業專員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趙天從	男	--	-	-	0	0%	12,997	0.02%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吳昌成	男	107.6.22	3	104.6	0	0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工學博士畢業光環科技總經理	佑勝光電(股)公司技術長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文斌	男	107.6.22	3	104.6	0	0	0	0	0	0	0	0	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博士畢業第九屆考試委員公道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公道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雅瑩	女	107.6.22	3	95.6	220,975	1.11%	777,412	1.11%	0	0	0	0	日本東和大學經營管理系畢業利達開發特助	利達開發(股)特助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張碩文	男	107.6.22	3	104.6	50,000	0.25%	175,000	0.25%	0	0	0	0	0	樹德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碩士畢業 上曜法人董事代表人 永捷公司監察人	上曜建設開發(股)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何建志	男	107.6.22	3	107.6	304,000	1.52%	1,064,000	1.52%	0	0	0	0	0	義守大學企業管理系肄業 閩亞公司董事長	閩亞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何建德	兄弟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張祐銘	10.00%
	張惠棻	40.00%
	張百閱	25.00%
	張仁璋	25.00%

董事、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敬隆			√					√	√	√	√	√	√	無
劉鎮賢			√	√	√	√	√	√	√	√	√	√	√	無
吳益仁			√	√	√			√	√	√	√	√	√	無
何建德			√	√	√	√	√	√	√	√	√	√	√	無
趙天從			√	√	√	√	√			√	√	√		無
吳昌成	√		√	√	√	√	√	√	√	√	√	√	√	無
蔡文斌		√	√	√	√	√	√	√	√	√	√	√	√	1
林雅瑩			√	√	√	√	√	√	√	√	√	√	√	無
張碩文			√	√	√	√	√	√	√	√	√	√	√	無
何建志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日期：108 年 4 月 28 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比率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澤明	男	107.07.04	2,719,703	3.89%	796,551	1.14%	0	0	美國波士頓大學企管碩士 友達光電副理 力盛光電經理 茂達集團營運副處長 信立化學董事長特助 信立化學總經理	茂達電子(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郭麗華	女	64.07.11	1,177,008	1.68%	0	0	0	0	嘉義高商畢業 信立化學財務經理	無	無	無	無
塑膠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吳敏聰	男	73.09.24	0	0	0	0	0	0	淡水工商企管科畢業 信立化學 PVC 事業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PU 事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李山龍	男	73.07.24	7,924	0.01%	13,307	0.02%	0	0	中原大學企管系畢業 信立化學 PU 事業部協理	無	無	無	無

(二)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林雅瑩	0	0	608	608	138	138	0.82	0.82	無
監察人	張碩文									
監察人	何建志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 D
低於 2,000,000 元	林雅瑩、張碩文、何建志	林雅瑩、張碩文、何建志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無	無
總計	3	3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林澤明	4600	4600	0	0	0	0	0	0	0	0	5.07	5.07	無

註：總經理於 107.07.04 新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本公司(註 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8)E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林澤明	林澤明
總計	1	1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紅利金 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經 理 人	總經理	林澤明	0	131	131	0.14
	PU 事業部協理	李山龍				
	塑化事業部協理	吳敏聰				
	財務部經理	郭麗華				
	財務部課長	宋麗蘭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兩期增 (減)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	26,936	26,936	9,941	9,941	(16,995)
董事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	2.19%	2.19%	10.95	10.95	
監察人酬金總額	6,829	6,829	746	746	(6,083)
監察人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	0.56%	0.56%	0.82	0.8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3,078	3,078	4,600	4,600	1,52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率	0.25%	0.25%	5.07	5.07	

2.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金包括董監酬金、車馬費及臨時性支出及兼任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等。除依本公司章程第22條、28條規定辦理外，並參酌同業水準、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且所擔任之職位、責任及其對本公司貢獻度議定之。兩年度董監酬金度，係依公司章程第28條之規定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提撥百分之二董、監事酬勞。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林敬隆	7	0	100%	107.6.22 連任
董事	吳益仁	6	0	86%	107.6.22 連任
董事	劉鎮賢	7	0	100%	107.6.22 連任
董事	何建德	6	0	86%	107.6.22 連任
董事	永捷高分子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天從	2	0	100%	107.6.22 卸任
董事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天從	5	0	100%	107.6.22 新任
獨立董事	吳昌成	7	0	100%	107.6.22 連任
獨立董事	蔡文斌	7	0	100%	107.6.22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一)證券交易法第14 條之3 所列事項：請參閱董事會重要議案。
 -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不適用。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林雅瑩	7	0	100%	107.6.22 連任
監察人	張碩文	7	0	100%	107.6.22 連任
監察人	何建志	2	0	40%	107.6.22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本公司有專人可隨時聯繫監察人，建立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管道。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並於列席董事會時，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及參與討論制定決策。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本公司為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制度，經董事會通過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	符合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是 是 是		(一)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依規定建立發言人制度，設置專人處理投資人關係與股東相關問題，網站亦設有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之聯絡方式與E-mail。 (二) 本公司委由股務代理機構定期更新股東名冊及主要股東名冊，充分掌握公司股權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各項財務業務事項以互相獨立為原則，已訂定母公司往來管理作業程序，並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等控管制度。 (四) 本公司已制定「誠信經營守則暨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部相關人員應遵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符合 符合 符合 符合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否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以公平、公正、公開之董事選任程序，從具備合適的背景及行業或相關專業知識及經驗的候選人中，積極考慮能帶來多元化背景及觀點的候選人，使董事會成員在技能、經驗、知識及性格方面保持適當的範疇及平衡。 (二)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務運作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委員會。 (三) 本公司已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	符合 未來視需求增設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是	會討論。 (四) 本公司財務部一年一度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進行評估。107年度經本公司董事會評估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會計師及徐聖忠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符合
四、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本公司由管理部負責公司治理兼職單位，負責統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督導公司治理相關業務。	相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並針對業務行銷、供應商、往來銀行及員工申訴等設有利害關係人處理窗口之聯絡方式與E-mail。	符合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已委託「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	是	是	(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定期更新最新財務業務、公司治理資訊之訊息。 (二) 本公司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並定期將最新消息揭示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hsinli.com.tw)	符合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p>(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為公司之發展及保障全體員工之福祉，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健全管理制度與組織功能，提供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除配合法令及訂定各項管理辦法保障員工權益外，並訂定各項福利制度，以增進員工福利。</p> <p>(二)僱員關懷：本公司承諾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每年定期舉辦全廠員工健康檢查，保障全體員工之健康福祉。</p> <p>(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每年依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召集股東會，亦給與股東充分發言及提案之機會，並設有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宜。本公司亦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相關資訊公告申報事宜，及時提供各項可能影響投資人決策之資訊。</p> <p>(四)供應商關係：注重採購價格之合理性，就單價、規格、付款條件、交期、產品及服務品質或其他資料等充分比較後決定之；本公司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共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雙贏成長。</p> <p>(五)利害關係人權利：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揭露利害關係人之聯絡電話及 E-mail，建立員工、股東及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相關權利。</p> <p>(六)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之情形：</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董事</td> <td>林敬隆 吳益仁 劉鎮賢 趙天從 吳昌成</td> <td>107/12/19</td> <td>證基會</td> <td rowspan="2">1. 公司法制的回顧與前瞻。2. 公司法修正重點及因應</td> <td rowspan="2">6</td> </tr> <tr> <td>監察人</td> <td>林雅瑩 張碩文</td> <td>107/12/19</td> <td>證基會</td> </tr> <tr> <td rowspan="3">董事</td> <td>劉鎮賢 趙天從</td> <td>107/04/25</td> <td>研訓院</td> <td>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td> <td>3</td> </tr> <tr> <td>劉鎮賢</td> <td>107/09/27</td> <td>研訓院</td> <td>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td> <td>3</td> </tr> <tr> <td>蔡文斌</td> <td>107/05/11</td> <td>中華治</td> <td>企業併購</td> <td>3</td> </tr> </tbody> </table>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林敬隆 吳益仁 劉鎮賢 趙天從 吳昌成	107/12/19	證基會	1. 公司法制的回顧與前瞻。2. 公司法修正重點及因應	6	監察人	林雅瑩 張碩文	107/12/19	證基會	董事	劉鎮賢 趙天從	107/04/25	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	3	劉鎮賢	107/09/27	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	3	蔡文斌	107/05/11	中華治	企業併購	3	符合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林敬隆 吳益仁 劉鎮賢 趙天從 吳昌成	107/12/19	證基會	1. 公司法制的回顧與前瞻。2. 公司法修正重點及因應	6																															
	監察人	林雅瑩 張碩文	107/12/19			證基會																														
董事	劉鎮賢 趙天從	107/04/25	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	3																															
	劉鎮賢	107/09/27	研訓院	公司治理暨企業永續經營	3																															
	蔡文斌	107/05/11	中華治	企業併購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07/11/12	理協會	公司法修正及法令	3		
			107/09/13	董事協會	品牌翻新企業轉型	3		
						3		
			107/07/18	櫃買中心	內部人宣導說明會	3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依其業務性質責成各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室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的風險予以複核，據以制定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劃，各項風險之執行及管理單位分述如下： 財務部：負責財務調度及運用，並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負責財務制度之擬定及經營報告，強化內部控制功能，確保其持續有效性，達成財務督導之可靠性。 業務部：負責行銷策略、產品推廣、掌握市場趨勢，以降低業務營運風險。 資訊課：負責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以降低資訊安全風險。 生產部：負責有關生產、製造、設備保養維護、勞工安全衛生等管理，以降低生產風險。 研發課：負責相關產品開發作業執行、研究效益評估分析、資訊情報蒐集分析與運用，以提高市場佔有率。</p> <p>(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份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並規範客(申)訴之結案時效，迅速、確實促進公司與客戶間之互動關係，於每月的經營會議中檢討改進。</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尚未購買</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已加強公司網頁之資訊，增強公司資訊透明度。</p>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評鑑日期：107.11.30

一、基本資料

會計師姓名	吳漢期
主要學歷	學歷：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學系高階管理班(EMBA)、政治大學會計學系 專業資格：台北市會計師公會理事長、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常務理事、社團法人中華稅務代理人協會副理事長、社團法人台北市稅務代理人協會常務理事、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科技通訊媒體產業召集人、資誠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客戶承接委員會主席、司法官訓練所課程會計專業講師
會計師姓名	徐聖忠
主要學歷	學歷：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東吳大學會計學系 專業資格：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會計師、資策會華文電子商務企業上市上櫃輔導顧問、財團法人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講師、司法院法官學院講師、資策會創新應用服務研究所 FinTech 加速器培育計畫輔導業師、NSI 南港育成中心進/延駐審查會議審查委員暨輔導業師

二、評估內容

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訂定：

項 目	結 果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份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工作表現及計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如期完成本公司各期財簽、稅簽報告。 不定期提供本公司財務、稅務諮詢服務。

四、評估結果：

<p>吳漢期會計師及徐聖忠會計師與本公司具獨立性，對於提供我司各項財務、稅務諮詢及簽證，皆能及時、允當。</p>
--

(四)、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董	蔡文斌		V	V	V	V	V	V	V	V	V	V	0	不適用
獨董	吳昌成	V		V	V	V	V	V	V	V	V	V	0	不適用
其他	李碧淑			V	V	V	V	V	V	V	V	V	1	不適用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7 月 4 日至 110 年 7 月 3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蔡文斌	2	0	100%	107.7.4 連任
委員	吳昌成	2	0	100%	107.7.4 連任
委員	李碧淑	2	0	100%	107.7.4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1：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包括：

- (1) 定期檢討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交修正建議。
- (2)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3：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3) 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日期、議案內容、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07 年第 1 次 107.02.07	討論事項第一案 審查經理人 106 年終獎金案	經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據報酬委員會決議辦理
107 年第 2 次 107.08.07	討論事項第一案 為擬推選報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經全體出席委員一致推選蔡文斌先生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	依據報酬委員會決議辦理
	討論事項第二案 薪資政策討論案	經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據報酬委員會決議辦理
	討論事項第三案 為擬定本公司副董事長薪酬案	經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據報酬委員會決議辦理
	討論事項第四案 為擬定 108 年度工作計畫案	經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依據報酬委員會決議辦理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是	否	<p>(一)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p> <p>(二)本公司不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幫助員工對社會責任有更進一步認識</p> <p>(三)按部門業務職掌而言，本公司係由管理部為兼職單位，負責統籌規劃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如捐贈、環保等事宜，再分由相關單位執行之，並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之成果。</p> <p>(四)社會責任及企業倫理係屬本公司員工績效考核之評分項目，另本公司工作規則中對企業倫理已設有獎勵及懲戒制度。</p>	<p>未來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p> <p>符合</p> <p>符合</p> <p>符合</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是	是	<p>(一) 本公司產品研發設計、生產、包裝秉持生態效益的環保理念外，廠區推動再生原料、減廢、回收、節能、省水等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p> <p>(二) 本公司為整合公司環境管理事務，依據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要求，建立並維持環境管理系統，期使環境管理事務之運作能有更明確的遵循原則、標準及較好的效率，故訂定環境手冊供遵循。</p> <p>(三) 本公司訂有環保、安全衛生之專責人員，致力推動節能減碳之改善，提高設備使用效能、節約能源等策略。</p>	<p>符合</p> <p>符合</p> <p>符合</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是		<p>(一)本公司依照勞動法令規範訂定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以保障員工之權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p>	<p>符合</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是		序，以避免發生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	符合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二)本公司員工可透過多重管道，向專責單位或向管理階層及人事單位反應。亦可透過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進行員工申訴。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是		(三)新進員工未經充分職前訓練不得操作機台，且工作現場多由主管在場監督，確保工作場所之安全無虞。另定期實施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對針對特殊作業員工實施特殊體檢，以確保員工之健康。		符合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四)本公司依據工會法之規定設有產業工會，定期與公司(雇主)進行書面或口頭溝通，藉以合諧彼此關係及消弭勞資糾紛。並定期由總經理召開全公司朝會，佈達公司營運方針，凝聚全體員工之向心力。		符合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五)本公司重視員工的訓練與發展，為提供明確的生涯發展藍圖，公司投入充足的資源培訓員工。從員工入職開始即提供訓練計畫，說明公司企業方針、企業社會責任理念及相關政策，其後也依個人職能，進行訓練課程。		符合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是		(六)本公司已於公司網頁揭露相關申訴之聯絡電話及E-mail，建立保護消費者權益申訴之管道，以維護相關人等之權利，另由營業部負責客戶申訴及抱怨之處理，並執行年度客戶滿意度調查，作為持續改善之依據。		符合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是		(七)本公司遵守環保安全衛生及能源相關法規，同時依照客戶及國際法規要求，不使用及不製造環境管制物並承諾落實環保法令、發揮資源創意、持續綠色生產之環保政策。		符合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是		(八)本公司與供應商進行商業行為前，考量交易對象之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評估，作為是否優先採構交易之依據。		符合
			(九)本公司與供應商進行商業行為前，於商業契約中將涉及違反其社會責任理念、環保法規等納入契約條款。		符合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定期更新最新財務業務資訊，並以即時、公開透明化方式，按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符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目前尚未訂定相關守則，故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環保：本公司設有環境管理專責人員，負責環境保護之規劃、管理與稽核。並各設有一名甲級一名乙級空氣污染防治專責人員、一名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二名乙級廢棄物專責人員及二名乙級毒性化學物質專責人員，並遵行廢棄物清理法、水污染防治法、空氣汙染防制法等法令，執行污染防制以維護環境品質。				
2、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本公司定期贊助社區之公益活動，並提供鄰近中小學畢業獎學金，積極回饋鄉里。				
3、消費者權益：了解客戶滿意狀況同時確保既有客戶及獲取潛在客戶之青睞，以積極、迅速、有效之服務品質提高公司之競爭能力。				
4、人權：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並提供員工良好的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5、安全衛生：本公司遵循政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規定，辦理各項安全衛生工作，相關細節於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中訂定。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	是	否	(一)本公司經營高層向以誠信原則，並為股東及員工創造最大利益為宗旨之原則經營事業。 (二)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亦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作業程序，惟本公司將視未來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亦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相關作業程序，惟本公司將視未來實務運作需要制	符合 未來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未來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1. 檢舉人之姓名、身份證號碼即可聯絡到檢舉人之地址、電話、電子信箱。 2. 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被檢舉人身分特徵之資料。 3. 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 (三) 本公司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將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	符合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否	未來視實務運作需要制訂	符合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對公務部門履行法令遵循責任：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2、對顧客及供應商履行誠信交易責任：本公司長期以來感激顧客並敬重供應商，從事任何商業交易係以公平、透明之方式進行，給予每一顧客或供應商公平合理之利益結果，進而創造雙贏。 3、對股東履行誠信經營責任：本公司本著關懷與忠誠對待股東，即時且充份地揭露正確資訊，以穩健經營的步伐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價值。 4、防止董事、監察人、經營人或職員有違反誠信之行為發生：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董事會議事規範」、「德行為準則」及建有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對職員進行教育訓練及品德操守考核，使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職員忠實執行業務，避免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佣金、疏通費或透過其他途徑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1、本公司於100年12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

2、查詢方式：

本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已揭示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sinli.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12月31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 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6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敬隆

簽章

總經理：林澤明

簽章

1、委託會計師專業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如下：

1、股東會議案

日期	內 容 摘 要
股 東 會 議 案	
107/06/22	<p>一、股東常會日期：107/06/22</p> <p>二、重要決議事項：</p> <p>承認事項：</p> <p>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提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17,803,792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275 權） 反對：58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8 權） 棄權及未投票：1,193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93 權） 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p> <p>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17,803,792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275 權） 反對：58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8 權） 棄權及未投票：1,193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93 權） 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p> <p>討論事項：</p> <p>第一案：董事會 案由：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17,803,736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219 權） 反對：114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4 權） 棄權及未投票：1,193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93 權） 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p> <p>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17,803,793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276 權）</p>

反對：58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58 權）
 棄權及未投票：1,192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192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選舉事項

案由：選舉第十屆董事及監察人。

選舉結果：

董事		
戶號(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15	林敬隆	21,601,097
7	吳益仁	18,744,816
13063	劉鎮賢	17,982,525
2207	何建德	17,126,629
22444	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17,040,921
獨立董事		
戶號(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R1214****4	吳昌成	16,066,691
R1014****3	蔡文斌	16,038,014
監察人		
戶號(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73	林雅瑩	17,822,087
17821	張碩文	17,816,697
3502	何建志	17,761,408

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討論案。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

贊成：17,803,754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8,237 權）

反對：80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80 權）

棄權及未投票：1,209 權（含電子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數 1,209 權）

無效票：0 權

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 99.99%，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執行情形：主管機關核准盈餘轉增資日期：107/07/24、經濟部核准變更登記日期 107/09/17、增資新股櫃檯買賣開始日期：107/09/28。

2、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議案：

日期	內 容 摘 要	證交法第 14 之 3 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107/03/14 (第一次董事會)	<p>討論事項：</p> <p>1.0 106 年度財務報表報告。</p> <p>2.0 106 年度提撥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及發放方式。</p> <p>3.0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4.0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5.0 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6.0 107 年第 1 次薪酬委員會審議事項。</p> <p>7.0 全面改選本公司第十屆董事、監察人案。</p> <p>8.0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法人董事代表人競業競止之限制案</p> <p>8.0 107 年股東常會召開案。</p> <p>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p> <p>獨立董事意見：無。</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V V V	無 無 無
107/05/09 (第二次董事會)	<p>報告及討論事項：</p> <p>1.0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報告。</p> <p>2.0 審核股東提名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資格條件</p> <p>獨立董事意見：無。</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107/06/22 (第一次臨時會)	<p>報告及討論事項：</p> <p>1.0 選任董事長與副董事長。</p> <p>說明：</p> <p>1. 本公司第十屆董事、監察人業經股東常會選出名單如下： 董事：林敬隆、吳益仁、劉鎮賢、何建德、和瑞投資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吳昌成、蔡文斌 監察人：林雅瑩、張碩文、何建志。</p> <p>2. 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一人為董事長，並得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本公司。</p> <p>選任結果：</p> <p>1. 經出席董事七人全數同意選任林敬隆擔任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p> <p>2. 經出席董事六人同意、出席董事一人棄權，選任劉鎮賢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p>	V V	無 無
107/07/04 (第三次董事會)	<p>報告及討論事項：</p> <p>1.0 聘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及訂定委員會成員之報酬。</p> <p>2.0 聘任林澤明擔任本公司總經理。</p> <p>3.0 為配合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輪調政策，擬變更本公司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p> <p>決議結果：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p> <p>獨立董事意見：無。</p> <p>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p>	V V	無 無
107/08/13 (第四次董事會)	<p>報告及討論事項：</p> <p>1.0 107 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報告。</p> <p>2.0 訂定本公司盈餘分派股票股利、現金股利、除權除息基準日暨發放日。</p>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V	1,74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審計 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 設計	工商 登記	人力 資源	其他 (註)	小 計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	1,660		80			80	107.01.01~ 107.12.31	
	徐聖忠								

- (1)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 (2) 本公司 107 年度支付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80 仟元。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一)：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極其其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6.03.15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職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 1.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 2.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 3.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 4.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吳漢期、徐聖忠
委任之日期	106.03.15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無。

更換會計師資訊(二)：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03.20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職務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V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 1.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缺乏健全之內部控制制度，致其財務報告無法信賴：無。
- 2.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無法信賴公司之聲明書或不願與公司之財務報告發生任何關聯：無。
- 3.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必須擴大查核範圍，或資料顯示如擴大查核範圍可能使以前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受損，惟因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未曾擴大查核範圍：無。
- 4.前任會計師曾通知公司基於所蒐集之資料，已簽發或即將簽發之財務報告之可信度可能受損，惟由於更換會計師或其他原因，致該前任會計師並未對此事加以處理：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徐聖忠、徐永堅
委任之日期	108.03.20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5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無。

七、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 年度		當年度(108年)截至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林敬隆	1,905,137	0	0	0
副董事長	劉鎮賢	3,205,882	0	120,000	0
董事	吳益仁	1,193,110	0	0	0
董事	何建德	324,030	0	(89,000)	0
董事	和瑞投資公司	236,000	0	0	0
	趙天從	12,997	0	0	0
獨立董事	吳昌成	0	0	0	0
獨立董事	蔡文斌	0	0	0	0
監察人	林雅瑩	587,437	0	0	0
監察人	張碩文	175,000	0	0	0
監察人	何建志	760,000	0	0	0
總經理	林澤明	1,942,645	0	0	0
協理	李山龍	5,660	0	0	0
協理	吳敏聰	0	0	0	0
財務主管	郭麗華	840,720	0	0	0
會計主管	宋麗蘭	0	0	0	0
大股東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271,585	0	0	0

股權移轉資訊：無

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祐銘(註1)	10,180	14.54%	-	-	-	-	-	-
張祐銘(註1)	377	0.54%	-	-	-	-	-	-
許華倚	4,538	6.48%	2,000	2.86%	-	-	吳國維	配偶
劉鎮賢	4,176	5.97%	-	-	-	-	-	-
台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人：何建德(註2)	3,924	5.61%	-	-	-	-	-	-
何建德(註2)	1,010	1.44%	-	-	-	-	-	-
上裕營造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碩文(註3)	3,408	4.87%	-	-	-	-	-	-
張碩文(註3)	175	0.25%	-	-	-	-	-	-
林澤明	2,719	3.89%	796	1.14%	-	-	林敬隆 林雅綿	一親等 二親等
林敬隆	2,667	3.81%	1,394	1.99%	-	-	林澤明 林雅綿	一親等 一親等
林雅綿	2,246	3.21%	-	-	-	-	林敬隆 林澤明	一親等 二親等
吳國維	2,000	2.86%	4,538	6.48%	-	-	許華倚	配偶
啟航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德明(註4)	1,723	2.46%	-	-	-	-	-	-
陳德明(註4)	6	0.01%	-	-	-	-	-	-

註1：張祐銘為：永捷公司之負責人。

註2：何建德為台瑞投資公司之負責人。

註3：張碩文為上裕營造公司之負責人。

註4：陳德明為啟航投資公司之負責人。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率：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仟元)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81.08	10	80,000	800,000	40,040	400,400	現金增資 143,000 盈轉增資 59,400	無	81.02.18(81)台財證(一)第00280號
82.12	10	80,000	800,000	70,070	700,700	現金增資 220,220 盈轉增資 80,080	無	82.08.11(82)台財證(一)第30074號
83.11	10	120,000	1,200,000	91,091	910,910	現金增資 140,140 盈轉增資 70,070	無	83.08.02(83)台財證(一)第32674號
84.10	10	120,000	1,200,000	99,289	992,891	盈轉增資 81,981	無	84.07.03(84)台財證(一)第38820號
86.12	10	120,000	1,200,000	111,274	1,112,749	現金增資 100,000 盈轉增資 19,857	無	86.07.09(86)台財證(一)第53108號
87.08	10	128,000	1,280,000	122,402	1,224,024	盈轉增資 55,637 資本公積轉增資 55,637	無	87.07.09(87)台財證(一)第58328號
88.08	10	130,000	1,300,000	129,746	1,297,466	盈轉增資 12,240 資本公積轉增資 61,201	無	88.08.03(88)台財證(一)第72054號
89.07	10	135,000	1,350,000	133,639	1,336,390	盈轉增資 38,923	無	89.07.04(89)台財證(一)第57672號
93.02	10	135,000	1,350,000	128,639	1,286,390	庫藏股註銷申請減資 50,000	無	93.02.18 經投商字第09301024220號
97.08	10	135,000	1,350,000	70,000	700,000	減資 586,390	無	97.08.12 金管證一字第970042678號
104.08	10	135,000	1,350,000	70,700	707,000	盈餘轉增資 7,000	無	104.08.06 今管證發字第1040029989號
105.09	10	135,000	1,350,000	72,821	728,210	盈餘轉增資 21,210	無	105.08.20 經投商字第10501228300號
106.08	10	135,000	1,350,000	20,000	200,000	減資 528,210	無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6年8月1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27607號。
107.09	10	135,000	1,350,000	70,000	700,000	盈餘轉增資 500,000	無	107.09.17 經投商字第 10701120350號

2、股本種類

單位：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元)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70,000,000	65,000,000	135,0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0	21	4,606	8	4,636
持有股數	17	0	21,288,900	48,584,778	126,305	70,000,000
持股比例	0.00%	0.00%	30.41%	69.41%	0.18%	100.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日期：108年4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至 999	2,336	374,708	0.54%
1,000 至 5,000	1,685	3,919,678	5.60%
5,001 至 10,000	131	2,348,105	3.35%
10,001 至 15,000	107	1,353,597	1.93%
15,001 至 20,000	48	874,809	1.25%
20,001 至 30,000	42	1,084,829	1.55%
30,001 至 40,000	29	1,043,682	1.49%
40,001 至 50,000	9	411,702	0.59%
50,001 至 100,000	16	1,163,166	1.66%
100,001 至 200,000	14	1,990,747	2.84%
200,001 至 400,000	10	3,121,396	4.46%
400,001 至 600,000	5	2,438,797	3.48%
600,001 至 800,000	5	3,613,787	5.16%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00%
1,000,001 至 999,999,999	17	46,260,997	66.09%
合計	4,454	70,000,000	100.00%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日期：108年4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捷高分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祐銘(註1)	10,180,219	14.54%
張祐銘	377,000	0.54%
許華倚	4,538,998	6.48%
劉鎮賢	4,176,235	5.97%
台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建德	3,924,000	5.61%
何建德	1,010,000	1.44%
上裕營造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碩文	3,408,650	4.87%
張碩文	175,000	0.25%
林澤明	2,719,703	3.89%
林敬隆	2,667,192	3.81%
林雅綿	2,246,293	3.21%
吳國維	2,000,294	2.86%
啟航投資有股公司 負責人：陳德明	1,723,500	2.46%
陳德明	6,000	0.0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年4月30日
	每股市價	最高	142	238	25.7
	最低	17.7	17.7	21.25	
	平均	38.19	59.67	23.38	
每股淨值	分配前	73.78	13.70	-	
	分配後	18.78	尚未分配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9,507	70,000	70,000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前)	20.64	1.30	-	
	每股盈餘(追溯調整後)	5.90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30	(註8)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25	(註8)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85	45.9	-	
	本利比	1.27	(註8)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78	(註8)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待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1)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民國 104 年 6 月 2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公司章程，修訂第二十八條之一：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108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訂配發現金股利總金額為新台幣 84,000 千元，將俟 108 年 6 月 26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本公司並未編製財務預測)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據公司章程第 28 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

會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依相關法令、本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為適當之估計。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1)以現金分派之員工酬勞 1,014,073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2,028,146 元；與估列金額相同。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通過及實際分派情形：

(1)實際以現金分配之員工酬勞為 15,131,246 元及董監事酬勞 30,262,492 元。

(2)實際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為 0 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均為 0。

(3)以上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實際分派金額與原董事會通過之擬議分派情形相同，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

- (1) 各種纖維塑膠皮、塑膠布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2) 各種塑膠原料及副原料之製造及買賣。
- (3) 塑膠及塑膠製品之加工、買賣及外銷貿易業務。
- (4) 塑膠工業原料及副原料之製造及買賣。
- (5) 不織布之加工製造及買賣。
- (6) 前各項產品及其原材料之進出口業務
- (7) 生產和銷售塑膠皮、植毛絨皮、植毛絨布、自有廠房出租業務。

2、營業比重：

(1)各種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種類	107年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PU合成皮	277,091	64.17%
PVC柔軟皮	146,533	33.93%
其他	8,202	1.90%
合計	431,826	100.00%

(2)各種區域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域 \ 年度	107年度	%
內銷	393,504	91.13%
外銷	38,322	8.87%
亞洲	38,322	8.87%

(3)本公司之關鍵績效指標：本公司之關鍵指標為：製程收率及成檢收率

製程收率=實際送檢量/理論送檢量

理論送檢量=主機完工量+IPO+上月半成品-本月半成品

單位：仟碼

單位	目標值	實際送檢量	理論送檢量	製程收率(%)
塑膠皮	≥100%	1,177	1,165	101
乾式合成皮	≥100%	9,319	9,318	100
濕式合成皮	≥100%	254	253	100

成檢收率= 一級品/成檢實際送檢量

單位	目標值	一級品數量	成檢實際送檢量	成檢收率
塑膠皮	95%	1,048	1,135	92.3
乾式合成皮	95%	9,020	9,159	98.5
濕式合成皮	95%	228	235	96.9

3、目前之商品項目及計畫開發之新商品：

事業處別	目前之商品	107 年度開發成功之新商品
PVC 事業部	<p>PVC 柔軟皮，主要產品：</p> <p>柔軟皮：經特殊機器加工處理後，手感柔軟紋路似真皮</p> <p>SEMI-PU：引進多國特殊紙紋紋路，生產出手感 Q 身似真皮產品。</p> <p>鞋面系列：產品 Q 身，集數十種紋供流行開發。</p> <p>皮包系列：數十種不同特殊紋路搭配表面特殊加工處理使產品多樣化。</p> <p>成衣系列：表面處理多樣化、柔軟、輕薄。</p> <p>SILICONE 系列：集數十支各種不同動物紋、真皮紋路表現。</p> <p>破舊皮：表面特殊處理，整體看有復古味道。</p> <p>雜項系列：可配合客戶做各種需求產品開發</p> <p>沙發產品：開發特殊原料配方及表面處理劑，達到使用之物性要求，皮料可用紙紋及輪具進行特殊加工以表現其特殊性。</p> <p>公共座椅及遊艇系列：產品物性要求嚴，表面處理效果特殊，並符合美觀耐用之特色。</p> <p>防火皮革系列：以特殊原料配方提高皮革耐燃的效果，並且能通過 BS-5852 Lv.5 防火標準。</p>	<p>NO P 產品開發</p> <p>一般鞋面開發</p> <p>一般珠光皮包產品</p> <p>女用休閒包開發</p> <p>內銷裝潢材開發</p> <p>方向盤用料開發</p> <p>皮包訂單開發</p> <p>仿 PU 手感開發</p> <p>休閒女用皮包開發</p> <p>成衣產品開發</p> <p>耳機護套開發</p> <p>床頭版及相框用料開發</p> <p>沙發皮開發</p> <p>巴士皮開發</p> <p>抽真空成型珠寶盒開發</p> <p>室內拖鞋開發</p> <p>按摩椅用料開發</p> <p>美線沙發皮開發</p> <p>座墊開發</p> <p>書皮及雜項開發</p> <p>遊艇產品開發</p> <p>腳踏車座墊開發</p> <p>裝飾材開發</p> <p>運動器材用料開發</p> <p>遊覽車座墊開發</p> <p>鹿皮布沙發皮開發</p> <p>機車座墊開發</p> <p>嬰兒車開發</p> <p>醫療床開發</p> <p>仿麻布產品開發</p> <p>卡車門板產品開發</p> <p>真空壓紋產品開發</p> <p>壓紋瘋馬皮產品開發</p>
PU 事業部	<p>乾、濕式 PU 合成皮，主要產品：</p> <p>1、貼面 PU：著重不同的紋路及表面處理表現，賦</p>	<p>導電皮開發</p> <p>低 DMF TPU 開發</p>

	<p>予表面多樣的變化。</p> <p>2、高固油蠟皮：低溶劑高耐磨，具有絲光油蠟感。</p> <p>3、無溶劑發泡 PU：開發於鞋材，本身軟柔，並具有一定的伸縮性，材料本身無溶劑</p> <p>4、乾式 PU：強調輕薄柔軟，並可有伸縮之特性。</p> <p>5、乾式防水透濕膜：強調具有防水透濕及保暖功能</p> <p>6、TPU 產品：產品表面紋路與色澤可多變化延伸 3D 紙紋路之開發，優於不同的視覺感受</p> <p>7、導電 PU 皮：其皮料可開發手套用於智慧型觸控手機之螢幕</p> <p>8、PU 防水條：能更廣泛應用於成衣、鞋材及其他各種產品之防水功能</p> <p>9、高固 PU 產品：開發應用於傢飾，雜項，剝離皮，具有高耐磨強度與伸縮性</p> <p>10、轉移貼合：應用於成衣材與其他雜項，水壓透濕 10K, 10K</p>	<p>耐穿刺高固 PU 革</p> <p>雙面貼合窗簾革</p> <p>耐酒精腳踏車坐墊開發</p> <p>高固止滑皮開發</p> <p>變色龍 TPU 產品</p> <p>銀膠感類重貼開發</p> <p>耐寒 PU 皮</p> <p>汽車窗簾</p> <p>嬰兒車罩開發</p> <p>透濕炫彩膜開發</p> <p>耐磨炫彩膜開發</p>
--	--	--

(二) 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PVC 塑膠皮：

自民國 46 年第一家聚氯乙烯工廠—台塑成立後，即於民國 50 年開始生產塑膠人造皮取代部份真皮的用途。

信立公司創立於 1973 年，PVC 廠創立於 1982 年，主要生產 PVC 傢俱裝潢材料。

目前主要生產設備有：塗佈機 1 套。

後加工設備有：切邊機，印刷處理機、壓紋機、拋光機、揉紋機、燙亮機，針軋機…等。

PVC 主要產品：

(a) 沙發皮產品：運用於各類沙發傢俱加工。與真皮搭配使用更具價值化，美觀及多變性。具生活時尚及實用之功能。

可搭配不同紙紋、壓花紋路、不同色水，包含螢光、珠光、閃色金蔥；可生產具有層次色感效果之產品，也可生產不同厚度之產品。亦可搭配表面處理不同印花，使產品更富多樣與多變性及適用性。產品之物、化性皆需符合美國及歐盟法規，可增加市場競爭力及安全性之功能。

(b) 汽車內裝產品：應用於車輛內部裝潢材料，加工後需具美觀及耐用性。

產品亦可搭配各種印花處理及紋路加工，使產品更多樣及多變性。產品需具各物、化性要求，本司已獲得國內車測中心 ARTC 之認證，使產品具有美觀，適用及安全性。

(c) 柔軟皮產品：應用於腳踏車坐墊、皮包、醫療器材、按摩椅、嬰兒車、拖鞋、書套、珠寶盒、裝潢板、止滑手套、耳機護套、成衣…等。

產品可搭配不同紙紋及壓花加工，使產品具有紋路多變化及表面紋路層次感，亦可利用印花處理及色水搭配使產品極具真皮感，並能符合不同客戶之需求。產品物、化性除需達到客戶

要求外，再搭配各種不同處理或加工，以取代越來越缺乏之真皮。

(2) PU 合成皮：

合成皮革產業主要應用於民生工業諸如：運動鞋、休閒鞋、成衣、手套、皮包、傢俱等加工用途，以往這些加工產業在台灣很多，並能與合成皮革產業串聯供應鏈。近來造成全球溫室效應的二氧化碳排放議題也漸漸醞釀合成皮產業的轉型。2012 年增加 TPU 環保材與防水透濕成衣料，配合運動鞋品牌 NIKI 開發無車縫線加工，且能有效的縮減人力的不足，其附加價值已帶領各類品牌著手跟進，是未來產品主力之趨勢，近年來主力研發功能性成衣材料如溼式微多孔產品與鐵弗龍貼合產品，投資增設精密的機械設備。TPU 產品之組合更能多元化搭配不同材料，給予不同的附加價值，如：半透明或加珠光(閃色)、螢光、3D 紙紋路之效果給予亮麗的色澤或搭配我剝離皮產品等等之變化，都能提高產品之價值，延續其生命力，針對無溶劑相關產品開發可大幅度降低二氧化碳排放，更有效的縮減人力的不足，是未來明星產品。

本公司 PU 廠創立於 1994 年，主要生產 PU 環保材料。

目前主要生產設備有：濕式塗佈機 2 套、乾式塗佈機 1 套、透濕 PU 膜塗佈機 2 套。

後加工設備有：印刷處理機、壓紋機、磨皮機、揉紋機、撥離機…等

PU 主要產品：

(A)TPU 產品：運用於運動鞋加工，目前配合 NIKE、ADIDAS、ASCIS、MIZUNO、UA、NB …等開發生產 TPU 產品，搭配熱熔膠，使用免車縫(NO-SEW)之加工生產之運動鞋，具輕量化、美觀、多變性，具運動及休閒之功能。

TPU 產品可搭配不同紙紋、不同色水，包含螢光、珠光、閃色金蔥；可生產透光及不透光之效果，也可生產不同厚度之產品。 TPU 產品亦可搭配表面處理不同印花，使產品更富多樣與多變性

(B)PU 透濕膜：具耐水壓及高透濕，適合運用於防水透濕之休閒服飾加工，具觸感舒適、易加工、耐高溫之特性。

PU 透濕膜可搭配印刷處理，印各種不同花紋，使產品更富有變化及選擇用於不同季節。

PU 透濕膜之厚度薄、輕量化，符合現代流行輕薄之要求。

PU 透濕膜可搭配鐵弗龍貼膜，強調高耐水壓、耐水洗、高透濕，提高產品附加價值。

PU 透濕膜可生產透明色、白色及其他有色膜，也可搭配開發不同紋路及厚度。

(C)PU 合成皮：可依客戶需求，生產不同紙紋或壓花紋路之濕式 PU；再搭配各種不同處理或加工，以取代越來越缺乏之真皮，應用於鞋材、運動器材、成衣、皮包、手套及耳機等等。

(a)PU 貼面產品：

壓花產品：能使產品具不同紋路及表面各種不同觸感。

印花處理：產品極具皮感及多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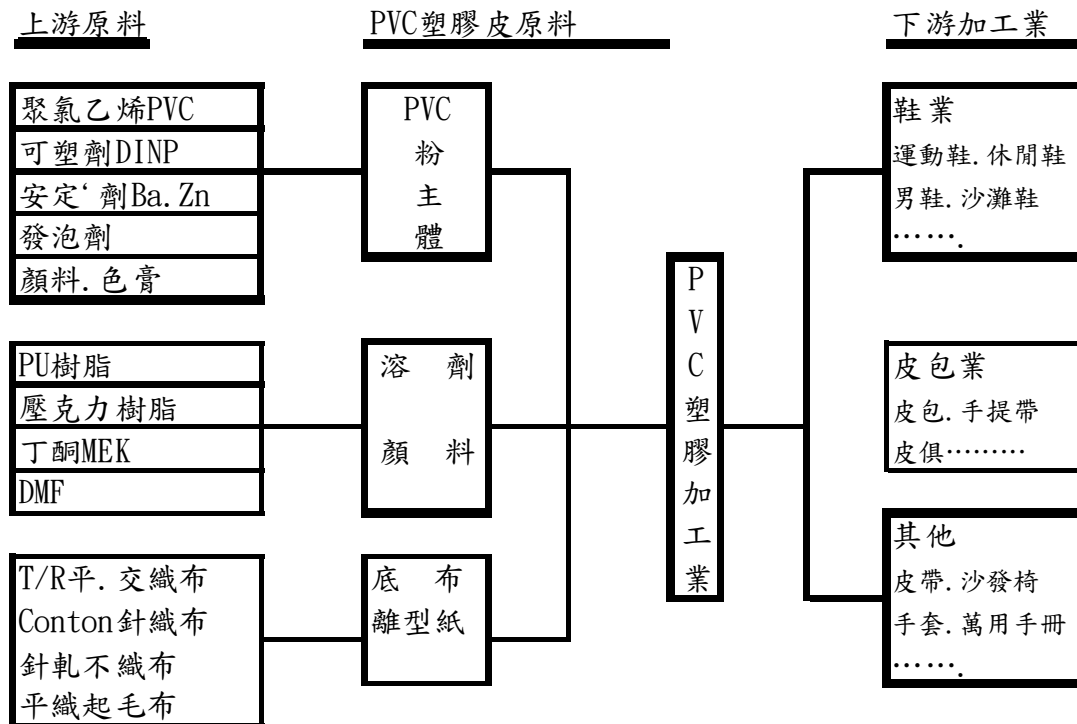
(b)乾式 PU，具輕薄及富彈性之特性，亦可配合表面處理。

(c)瘋馬皮系列，強調油臘、富絲絨感，具真皮及復古之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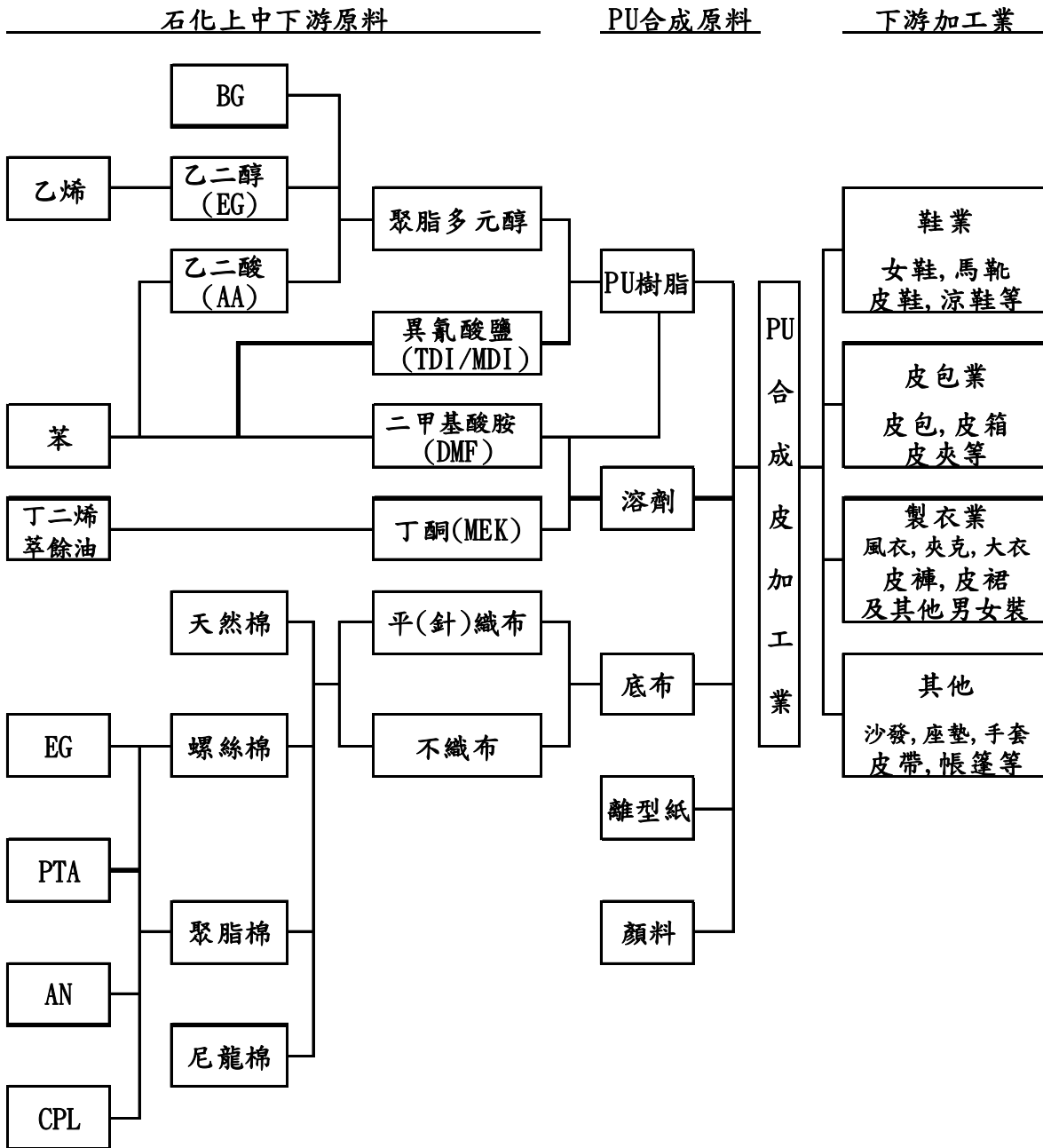
(d)止滑皮：防滑效果佳，運用於滑雪手套及其他防滑加工用途，亦可處理導電效果，使其皮料具導電之效果。可用於開發手套，使其能使用智慧型手機等之觸控產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PVC柔軟皮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2) 合成皮產業上、中、下游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產品之發展趨勢：

PVC柔軟皮：

- (a)整合開發資源，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強化產業競爭優勢。
- (b)持續朝具環保，多功能性之產品開發，如：遊艇皮革、仿真皮傢俱產品。
- (c)推動品質管理檢測，不斷改善產品品質，並提升產能及效率。

PU 合成皮：

- (a)整合開發資源，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強化產業競爭優勢。
- (b)持續朝具環保，多功能性之產品開發，如：微多孔成衣膜、高固傢俱產品。
- (c)推動品質管理檢測，不斷改善產品品質，並提升產能及效率。
- (d)開發無溶劑產品。

(2)市場競爭情形：

由於同業間競爭趨緩，預計營業額及獲利應較去年再成長。本公司將以加強研發創新、品牌行銷，提昇產品附加價值作為全員努力方向。

PU 合成革產業現階段因應全球溫室效應的二氧化碳排放議題漸漸醞釀合成皮產業的轉型，由原來溶劑型轉為複合加工低溶劑型，及研發功能性成衣材料如溼式微多孔產品與鐵弗龍複合貼合產品。針對 AB 劑及無溶劑相關產品開發更大幅度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後續開發一片式多種紋路產品，更有效的縮減人力的不足，透過申請專利防止仿照，並由原來材料供應商轉變為半成品供應商。由於現階段產品與同業已有區隔，市場競爭壓力相對降低。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07 年度及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13,990	3,237

註 1：經會計師核閱。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之發展：

- (1) 開發新產品、推展新市場，增加營收。
- (2) 促進公司產品結構轉型，期使獲利空間加大。
- (3) 加速生產力的改善，降低損耗，提昇品質收率，強化競爭力。
- (4) 強化內部管理及控制機能，以降低成本，提升獲利。
- (5) 洞悉主力品牌的環保政策，針對各市場的環保訴求，積極開發環保材料品牌。
- (6) PVC產品更換為環保型原物料生產，已通過REACH 197項檢測標準。
- (7) 開發沙發皮，遊艇產品、遊覽車座墊用，腳踏車座墊，傢俱裝璜、車用皮、休閒鞋、涼鞋及成衣，雜項書皮等適用之人造皮革。

2. 長期業務計劃：

- (1) 加強開發能力、量產供貨能力及有效縮短交貨期。
- (2) 人才培育
- (3) 處分及活化閒置資產能力
- (4) 開發防水透濕 pu 膜
- (5) 開發防水透溼全貼 pu 產品
- (6) 開發真空壓紋產品
- (7) 開發遊艇材料產品
- (8) 開發多版套印沙發皮產品
- (9) 開發透氣沙發革產品
- (10) 開發 AB 劑無溶劑相關產品
- (11) 開發一片式多種紋路鞋面產品
- (12) 開發濕式微多孔膜
- (13) 開發耐穿刺 PU 革
- (14) 開發類重貼產品
- (15) 開發矽膠無溶劑產品
- (16) 開發汽車皮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

本公司產品銷售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外銷區域則以亞洲為主，最近二年度主要之銷售地區如下表述：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區域別		106 年度		107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銷	國內	392,681	94%	393,504	91%
	外銷				
	亞洲	25,035	6%	38,322	9%
	其他	-	-	-	-
銷貨淨額合計		417,716	100%	431,826	1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產品包括 PVC 柔軟皮、乾濕式 PU 合成皮，惟相關統計資料，其行業分類並無如此詳細，故無法確切計算佔有率。

本公司 PVC 柔軟皮於市場上一向位居領導地位，除講求產品之多元化外，並致力於高附加產品之研發。PU 合成皮致力成本降低，品質穩定度之改善，加強研發，距焦有利基產品之研發及推廣，並配合環保趨勢，開發複合材 PU 及產品廣度。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

(1) 面對市場近年走向休閒風之潮流，本公司開發防水透濕成衣全貼產品，此輕薄短小、功能性產品是未來趨勢，且由知名品牌帶頭使用休閒風，將使產品使用更加廣泛。

(2) TPU 環保材開發，可適用高周波加工，不用車縫，運用於運動鞋及休閒運動用品，此產品

將會增加營業額及提高公司獲利。

- (3)近年來開發傢俱裝潢材、按摩椅、汽車椅套、醫療器材等產品，已受市場好評，未來則以擴展海外傢俱市場及汽車革開發為主要目標。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已累積有 40 多年之豐富經驗，不論在生產技術、研發能力、行銷通路的構建上，均已達成成熟的境界。
- B. 產品多元化除可因應消費者不同的需求外，更可創造高利潤的複合性產品，以滿足客戶多樣化的需求。
- C. 投資鉅額資金設置各類防制污染設備，在環保意識抬頭，環保要求日趨嚴格的情況下，本公司已較同業更具優越的經營條件。
- D. 隨著全球人口不斷增加，國民平均所得亦持續提升，深信必會帶動人工皮革之需求。
- E. 在保護動物團體相關組織人士的推動下，天然皮革之來源勢必會日益減少，因人工皮革具有高超優異的加工處理技術水準，使得人工皮革具有仿天然皮革之效果，在加上天然皮革價格昂貴且日趨短缺，此必有利於人工皮革之發展。

(2)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 A. 鄰近國家如韓國、中國大陸、東南亞等地區，人工皮革生產量不斷擴充，技術水準與產品品質亦不斷提升，已對我國業者造成競爭。
因應之道：開發更具附加價值之產品，以使產品層次提高，避免削價競爭的產生。
- B. 除了鄰近國家的加入競爭，國內同業亦大量擴充產能。
因應之道：研究創新、努力提供品質好的產品、交期快的服務，以提高產品競爭力，並致力於提升管理效益，以確保相對之競爭優勢。
- C. 下游加工業外移，已成趨勢，就地採購原物料為必然之發展走向。
因應之道：掌握客戶採購動向，適時進行海外投資設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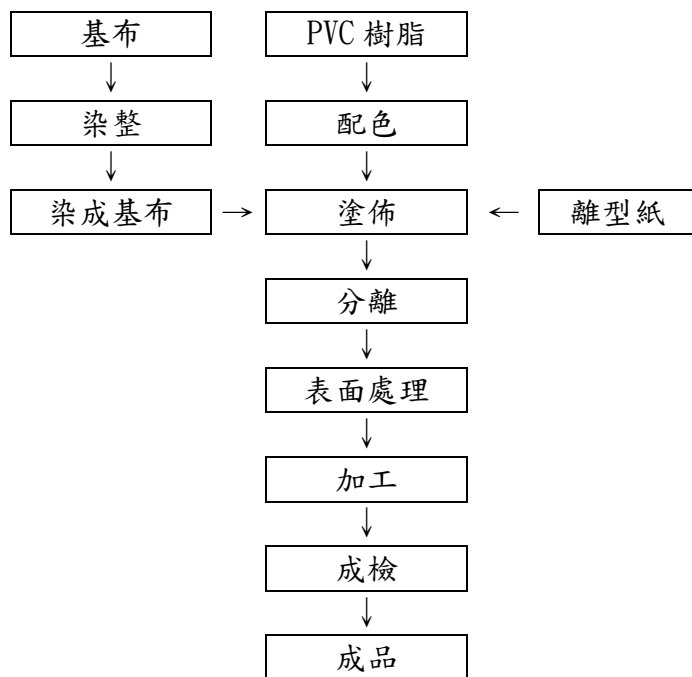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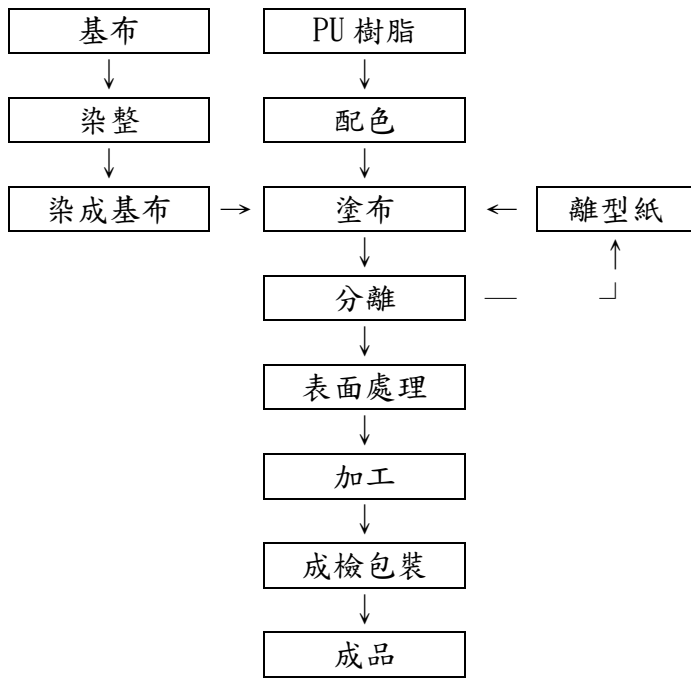
產 品	用 途
PVC 柔軟皮	皮包、鞋類、玩具、手套、椅墊、沙發傢俱、裝潢壁板, 遊覽車座椅及車內裝潢料, 車用皮等之原料
PU 合成皮	成衣、皮包、鞋類、照相機套、玩具、手套及傢俱. 椅墊. 套. 醫療床墊. 罩. 滑鼠墊. 手機殼等原料

2. 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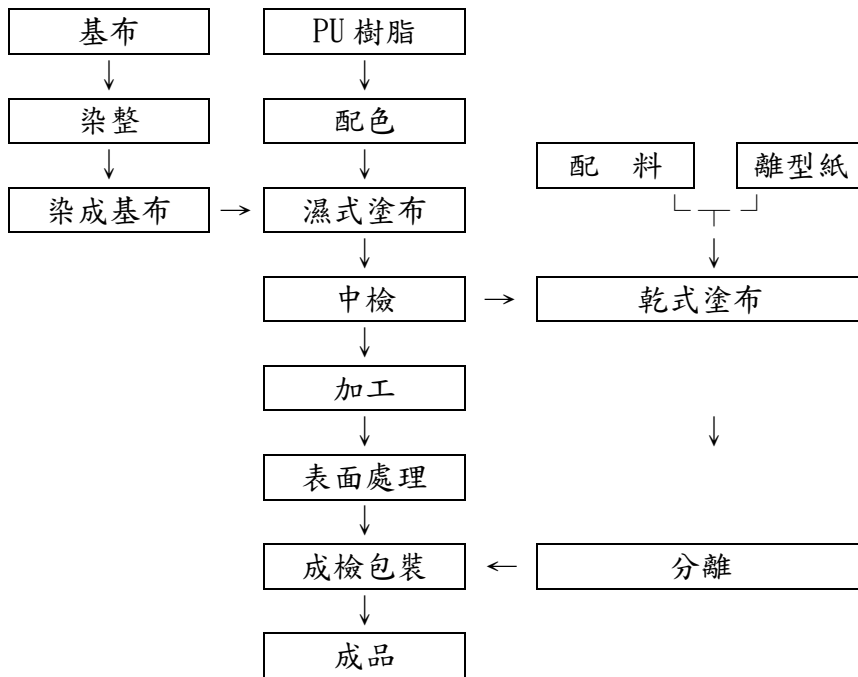
(1)PVC 柔軟皮製造流程



(2) 乾式 PU 合成皮製造流程



(3) 濕式 PU 合成皮製造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及地區	供應狀況
樹脂	國內	正常
溶劑	國內	正常
碳酸鈣	國內	正常
塑膠粉	國內	正常
可塑劑	國內	正常
離型紙	由國外供應，主要來自美國、義大利、英國、日本	正常
色料	國內	正常
助劑	國內	正常
AGD(底布)	國內	正常

(四)最近二年度進(銷)貨客戶金額大於10%之客戶

1.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31,360	11	無	A 公司	40,710	15	無	A 公司	10,389	15	無
					B 公司	28,049	11	無	B 公司	9,563	14	無
3	其他 (未達10%)	263,897	89	無	其他 (未達10%)	198,131	74	無	其他 (未達10%)	47,578	71	無
	進貨淨額	295,257	100		進貨淨額	266,890	100	無	進貨淨額	67,530	100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99,168	24	無	A 公司	109,121	25	無	A 公司	31,674	30	無
2	其他 (未達10%)	318,548	76	無	其他 (未達10%)	322,705	75	無	其他 (未達10%)	75,026	70	無
	銷貨淨額	417,716	100		銷貨淨額	431,826	100		銷貨淨額	106,700	100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碼

生產量 年度 產值	106 年度			107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PVC 柔軟皮	1,200	1,128	139,729	1,200	1,177	150,641
PU 合成皮	8,000	7,654	236,843	11,000	10,106	264,173
合計		8,782	376,572		11,283	414,814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碼

銷售量 年度 產值 主要產品	106 年度				107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PVC 柔軟皮	926	116,436	138	20,523	946	118,580	196	27,953
PU 合成皮	7,374	262,502	59	4,512	9,026	266,722	392	10,369
其 他		13,743				8,202		
合 計	8,300	392,681	197	25,035	9,972	393,504	588	38,322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8 年 5 月 15 日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4 月 30 日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工	64	66	65
	間接人工	35	32	32
	合 計	99	98	97
平均年 歲		40.7	40.2	40.4
平均服 務年資		8.6	7.5	7.8
學 比 歷 分 佈 率	碩士以上	4	4	4
	大專	23	27	26
	高中	56	51	53
	高中以下	16	16	14

四、環保支出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無

(二)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

1、本公司污染源

本公司在 PVC 塑膠皮生產過程中，當發泡溫度加熱到 215°C 時，膠皮內含可塑劑(DOP)即會氣化揮發，並經由抽風設施抽出。經 DOP 回收系統冷凝後成 DOP 循環使用。

2、改善方式

將 DOP 廢氣經過濾、冷凝與氣霧分離法，將廢氣中之 DOP 加以捕捉、匯集回收，以達到 DOP 回收使用與無味無色之乾淨空氣排放目的。

處理流程說明：

- ①預先過濾器——由不銹鋼絲網所構成為第一階段之過濾片，使 DOP 附著在不銹鋼絲上面流入回收槽中。
- ②氣體冷卻器——由於多鰭片管所構成，內通冷卻水，主要用以冷卻所吸入氣體之溫度，使達到凝聚點 38°C 以下，增加 DOP 捕捉效果。
- ③氣霧分離器——內裝玻璃纖維，用金屬網包紮構成，主要用以吸附凝聚 DOP 油霧，並排放乾淨空氣，經回收 DOP 可再投入生產使用。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重要勞資協議及實施情形

1.0 員工福利措施

- 1.1 本公司員工均依職工福利金條例加入「職工福利委員會」，該委員會負責辦理各項員工福利作業事宜，並依規定就公司每月營業額、員工薪資、下腳變賣等金額提撥福利金。
- 1.2 本公司福利委員會舉辦事項如下：舉辦員工旅遊、每月致贈該月壽星禮物、三節贈品、員工服役補助、喪葬補助、結婚祝賀金、生育補助費、康樂事項、團體保險。
- 1.3 依法提供全民健康保險、勞工保險(含職災保險)、提撥退休金。
- 1.4 不定期舉行員工及眷屬登山健行活動，強健體魄。

2.0 退休制度

- 2.1 配合勞工退休金提撥新制，對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相關退休金規定(舊制)員工，本公司依法設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5%提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有關退休金之支付，悉由該基金專戶支付，不足數額有公司補提。員工退休條件係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
- 2.2 配合勞工退休金提撥新制，對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攜帶式帳戶(新制)員工，按月提撥給付薪資之 6%，存入該員工勞保局個人專戶。
- 2.3 退休制度：從業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申請退休：(1)服務滿十五年以上，年齡滿五十五

歲者。(2)服務滿二十五年以上者。(3)服務滿十年以上，年齡滿六十歲者

3.0 產業工會

本公司依據工會法之規定設立產業工會，定期與公司(雇主)進行書面或口頭溝通，藉以和諧彼此關係及消弭勞資糾紛。

4.0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教育訓練以培養各級人員在組織中充分發揮其潛能，並啟發其知識與潛能，以達相互協調，提高工作效率，增強人際關係為目標。本公司教育訓練依職能別區分為：研發研習會、上游供應商專題研究會、產品推廣研討會、電腦操作研討會、機電教育訓練、督導人員訓練、管理人員訓練、經營管理人員訓練，受教育訓練人員於課程結束後，應撰寫心得報告。

5.0 制定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

本公司一向堅持正派經營，為落實正派經營理念，已制定工作倫理與職業道德規定，並列入員工手冊中，使員工有所遵循。管理規定如下：

- (1)應避免個人利益侵害公司利益。
- (2)員工應遵守上級業務指令，如有不同意見的以書面或口頭溝通討論之，一經裁決定案，即應遵守。
- (3)員工除辦理本公司事務外，對外不得使用公司名義，未經許可不得代表公司對媒體發言。
- (4)員工對本公司事務、業務之技術等應嚴守秘密，不得洩露。
- (5)員工因公司業務需要得協調實施調職或派遣出差、實習、支援、講習、受訓等工作之異動。
- (6)員工上下班應穿著公司制服，騎機車者必須佩戴安全帽。
- (7)員工未經許可或出廠證明，不得將公物任意推出或丟棄。
- (8)員工未經許可不得擅自帶領外人入廠參觀。
- (9)員工不得隨意煽動怠工、罷工風潮。
- (10)員工不得於廠區抽煙、喝酒、賭博、嚼檳榔或其他不法行為。
- (11)員工不得故意散佈或傳播未經正式證實之消息或謠言。
- (12)不以尚未確定的事項，對客戶或供應商作任何承諾。
- (13)不得向客戶要求報酬或餽贈，亦不得向供應商收受回扣或不當餽贈。
- (14)不得在不正當場所與客戶、供應商交際應酬。
- (15)對市場重要商機，應即時提報，不得隱瞞據為私用。

6.0 內部重大資訊暨防範內線交易處理作業程序：

已訂定並告知所有員工、經理人及董監事，並要求上述處理重大資訊作業相關人員均簽訂保密協定。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揭示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hsinli.com.tw/>

7.0 加強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並制定相關規範。

為防止職業災害維護公司從也員工之安全與健康，特依勞工安全衛生法制定安全衛生守冊，

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1)各級主管人員應密切注意所屬從業員工之安全衛生情況並指導之。
- (2)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各級主管應隨時注意有無不安全情況隨時糾正及報告不安全情況。
- (3)廠內一切有關安全衛生設施，應經常注意與保養，以保持其效能，如發現有異常時，應即補修或採其他必要措施。
- (4)本公司依照法令規定定期舉行從業人員之健康檢查，其全部檢查費用由公司負擔。
- (5)工業安全宣導、演習、訓練之相關通知、公告、開會記錄等具體資料，由管理課負責執行，並將該執行文件存檔。
- (6)有關公司公共危險之責任，規範如下：
 - (a)肇事者須負責相關法律責任。
 - (b)有關安全衛生之管理，授權各廠處主管負責，各廠處主管因管理不善或業務執行失誤，造成人員傷亡或公共危險事件，應負起相關法律責任。
- (7)主管人員安全守則：
 - (a)主管人員應負防止意外事故之責任，必須確實明瞭其所監督工作之安全操作方法。
 - (b)任何危險情況足以危及人員或設備之安全時，主管人員應負責立即改善，不能改善時，應立即報告其上級。
 - (c)非事先徵得主管同意，他人不得在非自己工作之部門從事任何修理或調整等作業。
 - (d)操作生產設備之主管，於修理部門開始修理工作之前，應親自檢查管路及設備之壓力，或必須排除之液體已確實排除，易於碰壞之設備，必要時其附近須加強臨時保護措施。
- (8)一般安全守則：
 - (a)已設之安全衛生設備，不得任意拆卸或使其失去效能。發現安全衛生設備被拆拆卸或喪失效能時，應立即報告主管人員。
 - (b)工作人員對於其所執行之工作須確切熟知工計計劃程度及安全要項以免危害發生。
 - (c)在危險工作地區或有危險之處所，對於設置之危險標誌均須注意並遵守之。
- (9)每位員工必須確實依據公司所訂定之各項作業安全守則確實執行。各項作業守則包括：消防守則、電氣安全守則、物料搬運及儲存安全守則、機械安全守則、手工具守則、防護具守則、推高機作業工作守則、鍋爐作業安全守則、升降機標準作業工作守則、吊掛作業工作守則、使用有機溶劑注意事項、從事特殊化學物質作業工作守則、一般性衛生守則、通氣排氣守則、採光照明守則、急救守則
- (10)制定外包工程管理辦理明確規範入廠承包之作業規範及動火管制辦法

8.0 勞資間之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切制度均務求合理化，舉凡員工出缺勤、休假、退休等均依勞基法有關規定辦理，另視經營績效及工作考核情形發給績效獎金及考核獎金及年終之年終獎金。在合理化與制度化的人事及福利制度下，確保公司與員工勞資關係良好。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之損失及因應對策：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在勞資雙方理性和諧運作下，雙方溝通良好，尚無勞資糾紛損失。

六、重要契約

107 年度及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註 3)	
	107 年	106 年	105	104 年	103 年		
流動資產	502,061	1,256,622	389,624	401,555	384,197	556,2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7,720	537,487	431,100	440,679	415,389	551,743	
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產	97,150	104,911	203,497	194,673	235,638	106,451	
資產總額	1,156,931	1,899,020	1,024,221	1,036,907	1,035,224	1,214,41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3,241	364,201	143,515	141,263	206,889	141,997
	分配後	註 2	964,201	143,515	162,473	213,889	
非流動負債	64,510	59,146	141,239	128,763	100,278	66,51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7,751	423,347	284,754	270,026	307,167	208,514
	分配後	註 2	1,023,347	284,754	291,236	314,16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959,180	1,475,673	739,467	766,881	728,057	1,005,901	
股本	700,000	200,000	728,210	707,000	700,000	700,000	
資本公積	0	0	0	0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9,180	1,259,610	29,038	56,498	20,072	305,901
	分配後	註 2	159,610	14,078	14,078	6,072	
其他權益	0	16,063	(17,781)	3,383	7,985	0	
庫藏股票	0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9,180	1,475,673	739,467	766,881	728,057	1,005,901
	分配後	註 2	375,673	739,467	745,671	721,057	

註 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7 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3：本公司108年第一季出具個別財務報告書。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年	106年	105	104	103	
流動資產	502,061	1,256,622	197,780	225,697	238,5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7,720	537,487	371,384	354,851	321,112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97,150	104,911	433,732	439,243	449,105	
資產總額	1,156,931	1,899,020	1,002,896	1,019,791	1,008,7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3,241	364,201	131,631	133,230	189,648
	分配後	註2	364,201	131,631	154,440	196,648
非流動負債	64,510	59,146	131,798	119,680	91,0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7,751	423,347	263,429	252,910	280,742
	分配後	註2	423,347	263,429	274,120	280,74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59,180	1,475,673	739,467	766,881	728,057	
股本	700,000	200,000	728,210	700,000	700,000	
資本公積	0	0	0	0	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9,180	1,259,610	29,038	56,498	20,072
	分配後	註2	159,610	29,038	14,078	4,065
其他權益	0	16,063	(17,781)	3,383	7,985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9,180	1,475,673	739,467	766,881	728,057
	分配後	註2	375,673	739,467	745,671	721,057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 31日(註2)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營業收入	431,826	417,716	524,373	636,964	670,862	106,700
營業毛利	61,127	40,448	97,973	142,114	137,053	15,394
營業(損)益	8,451	(58,197)	9,154	47,005	51,981	(1,0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914	1,521,521	7,363	12,694	17,505	48,182
稅前淨利	98,365	1,463,324	16,517	59,699	69,486	47,101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0,715	1,223,624	13,925	55,127	69,486	46,721
停業單位損失	-	4,407	-	-	-	-
本期淨利(損)	90,715	1,228,031	13,925	55,127	69,486	46,72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208)	36,385	(20,129)	(9,303)	8,90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3,507	1,264,416	(6,204)	45,824	78,388	46,721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0,715	1,228,031	13,925	55,127	69,486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83,507	1,264,416	(6,204)	45,824	78,388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1.30	20.64	0.19	0.76	0.98	0.67

註1：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8年第一季出具個別財務報告書。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營業收入	431,826	410,981	402,069	498,219	517,414
營業毛利	61,127	42,037	67,808	93,234	86,948
營業損益	8,451	(56,524)	10,193	31,610	31,5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914	1,524,255	3,987	23,923	37,903
稅前淨利	98,365	1,467,731	14,180	55,533	69,48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8,365	1,467,731	14,180	55,127	69,48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0,715	1,228,031	13,925	55,127	69,4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208)	36,385	(20,129)	(9,303)	8,9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3,507	1,264,416	(6,204)	45,824	78,38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3,507	1,264,416	(6,204)	45,824	78,38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83,507	1,264,416	(6,204)	45,824	78,38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30	20.64	0.19	0.76	0.98

註：上列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3	馮敏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4	馮敏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5	馮敏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6	吳漢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107	吳漢期、徐聖忠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

年 度 (註1)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107年	106年	105年	104年	10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09	22.29	27.80	26.04	29.67	17.1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9.03	236.78	149.01	182.39	176.17	156.4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76.81	345.04	271.49	284.26	185.7	391.71	
	速動比率	315.50	320.14	186.87	190.91	115.41	331.17	
	利息保障倍數	392.89	2159.43	9.36	31.52	29.01	195.6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7.48	7.22	8.18	8.97	8.48	6.03	
	平均收現日數	49	51	45	41	43	61	
	存貨週轉率 (次)	4.46	4.05	3.80	3.89	3.85	4.53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65	8.42	10.79	11.87	9.62	8.02	
	平均銷貨日數	82	90	96	94	95	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68	0.80	0.98	1.49	1.63	0.66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28	0.29	0.51	0.61	0.66	0.3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5.95	84.67	1.51	5.48	7.08	3.96	
	權益報酬率 (%)	7.45	110.88	1.85	7.38	10.09	4.76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1.21	-29.10	1.26	6.65	7.43	-0.15
		稅前純益	14.05	733.87	2.27	8.44	9.93	6.73
	純益率 (%)	21.01	293.99	2.66	8.65	10.36	43.79	
	每股盈餘 (元)	1.30	20.64	0.19	0.78	0.99	0.6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80.81	7.45	46.82	51.99	38.79	-7.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2.19	47.70	191.77	272.93	226.99	-17.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2.06	1.45	3.30	4.99	6.21	-0.7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79	-0.46	22.15	4.93	4.70	-11.07	
	財務槓桿度	1.03	0.99	1.08	1.04	1.05	0.82	

差異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0 107 年度負債佔資產比率較 106 年度減少係因 106 年度處分轉投資子公司利益而產生之應付所得稅已繳納。
- 2.0 107 年度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較 106 年度減少係因 106 年度股利發放導致股東權益降低所致。
- 3.0 107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 106 年度低係因 107 年度稅後利潤降低所致。
- 4.0 107 年度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等均較 106 年度下降，主係 106 年度處分轉投資公司所產生之利益導致 107 年度之獲利能力較 106 年度為低。
- 5.0 107 年度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較 106 年度增加的原因係開發高利潤之產品及費用精簡所致。

註 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8 年第一季出具個別財務報告書。

(2)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註2)	
		107 年	106 年	105 年	104 年	10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7.09	22.29	26.27	24.80	27.8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9.03	236.78	236.43	226.51	227.9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76.81	345.04	150.25	169.4	125.80		
	速動比率	315.50	320.14	73.13	92.04	65.95		
	利息保障倍數	392.89	2162.61	8.05	29.18	29.0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7.48	7.78	7.39	8.71	8.56		
	平均收現日數	49	47	49	42	43		
	存貨週轉率(次)	4.46	3.96	3.38	3.84	3.7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5	9.02	10.85	12.30	9.90		
	平均銷貨日數	82	92	108	95	9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68	0.76	1.16	1.47	1.6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8	0.28	0.40	0.40	0.4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95	84.67	1.54	5.60	7.16		
	權益報酬率(%)	7.45	110.88	1.85	7.38	10.09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21	-28.26	1.40	4.47	4.51	
		稅前純益	14.05	733.87	1.91	7.80	9.93	
	純益率(%)	21.01	298.80	3.46	11.06	13.43		
每股盈餘(元)	1.30	20.64	0.19	0.78	0.9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0.81	6.79	20.08	28.50	18.7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19	46.97	118.58	143.54	165.20		
	現金再投資比率(%)	-62.06	1.32	0.50	2.89	3.5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79	-3.54	4.72	2.28	2.12		
	財務槓桿度	1.03	0.99	1.24	1.07	1.09		

差異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0 107 年度負債佔資產比率較 106 年度減少係因 106 年度處分轉投資子公司利益而產生之應付所得稅已繳納。
- 2.0 107 年度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較 106 年度減少係因 106 年度股利發放導致股東權益降低所致。
- 3.0 107 年度利息保障倍數較 106 年度低係因 107 年度稅後利潤降低所致。
- 4.0 107 年度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等均較 106 年度下降，主係 106 年度因處分轉投資公司所產生之利益導致 107 年度之獲利能力較 106 年度為低。
- 5.0 107 年度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較 106 年度增加的原因係開發高利潤之產品及費用精簡所致。

三、監察人審查報告：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資產負債表、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暨合併資產負債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等，併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業經本監察人等審查皆依法編製，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謹具報告書，報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林雅瑩

張碩文

何建志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0 日

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詳附錄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詳
附錄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6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02,061	1,256,622	(754,561)	(60.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7,720	537,487	20,233	3.76
其他資產		97,150	104,911	(7,761)	(7.40)
資產總額		1,156,931	1,899,020	(742,089)	(39.08)
流動負債		133,241	364,201	(230,960)	(63.42)
非流動負債		64,510	59,146	5,364	9.07)
負債總額		197,751	423,347	(225,596)	(53.29)
股本		700,000	200,000	500,000	250.00
資本公積		0	0	-	-
保留盈餘		259,180	1,259,610	(1,000,430)	(79.42)
其他權益		0	16,063	(16,063)	100.00
非控制權益		0	0	-	-
權益總額		959,180	1,475,673	(516,493)	(35.00)

(二)重大變動項目說明：

1、資產項目：

106 年度因處分轉投資之子公司挹注資金 18 億元，致使流動資產增加，107 年度因配發現金股利及繳納 106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而處分理財商品，導致流動資產減少。

2、負債項目：繳納 106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而降低流動負債。

3、權益項目：106 年度因處分轉投資之子公司獲利 15 億元，於 107 年度配發現金股利 6 億元及股票股利 5 億元。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 比例%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	431,826	417,716	14,110	3.38
營業成本	370,699	377,268	(6,569)	(1.74)
營業毛利	61,127	40,448	20,679	51.12
營業費用	52,676	98,645	(45,969)	(46.60)
營業淨利	8,451	(58,197)	66,648	114.5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914	1,521,521	(1,431,607)	(94.09)
稅前淨利	98,365	1,463,324	(1,364,959)	(93.28)
減：所得稅費用	7,650	239,700	(232,050)	(96.8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0,715	1,223,624	(1,132,909)	(92.59)
減：停業單位利益(損失)	0	4,407	(4,407)	100.00
本期淨利	90,715	1,228,031	(1,137,316)	(92.61)

增減比例達 20%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毛利增加：主係生產高毛利之產品及製費下降

營業費用減少：107 年度依公司章程提撥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較 106 年度減少 35016 千元。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主係 106 年度處分轉投資之子公司而產生之獲利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未編製 107 度之財務預測，故無需公佈此數據。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持續開拓新市場，以現有產品為基礎進行市場之延伸拓展並增加 TPU 環保材及透濕防水成衣全貼產品及開發濕式微多孔膜之開發，並繼續投入研究開發，建構公司之生產動能。

三、現金流量

(一)107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入(出)量	全年其他現金 流入(出)量	現金餘額(不 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9,516	(240,915)	222,960	11,561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0,915)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2,780		
3. 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9,820)		
4. 匯率變動影響			0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7,955)
2、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不適用。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1,561	50,000	80,000	(18,439)	-	-

未來一年預計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約 30,000 千元，全年現金流出量約 80,000 千元，主要為發放現金股利。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管理分析評估事項：

(一)風險管理政策及組織架構

(1)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說明

1	本公司為加強內部控制，並增進企業風險之管理，含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特制定本風險管理政策。
2	本公司設置三級風險管理組織，由各主要部門→稽核室→董事會均有負責之明文運作模式，目標為達成全員並全面風險控制。
3	本公司設置三級風險管理組織，均有明文運作模式，目標為達成全員並全面風險控管，並依風險管理結果，修正及調整次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年度稽核計畫。

(2)風險管理之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項目	風險評估事項
資訊揭露 指定項目	匯率、利率、通貨膨脹、法律、政治等外在因素，造成部門損失之風險。
業務或服務之風險	因業務或服務本身之品質不良、交付糾紛(如交期、色水、品質不符等)或違反法令之賠償風險。
	業務或服務產生過程(如環境污染或安全事故等)之賠償風險
	因業務或服務從事人員，其職務、薪給、考評等配置不當，直接或間接產生業務或服務損失之風險。
財務之風險	擔保品抵押不足之應收帳款或應收票據
	本年度未提列之累積損失
	從事證期局重點高風險操作(如資金貸予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衍生性金融商品操作、關係人交易等)
資產之風	發生災害(如火災、爆炸)或受天災影響(如水災、風災、地震等)之風險

險	發生人為破壞、竊盜之風險
---	--------------

(3)風險管理之組織及運作

風險管理組織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負責部門	各主要部門	稽核室	董事會
運作模式	日常執行各項控制作業時，或於每年針對重要風險評估事項、進行部門經營風險自我評估，如發現有經營風險發生機率時，則必須將該重要風險評估事項及其降低本項經營風險措施，向第二、三級風險管理組織通報，並列入次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修正。	於彙整年度部門經營風險自我評估時，或於執行年度稽核計畫時，如發現第一級風險管理組織之經營風險預估發生機率高時，則必須將該重要風險評估事項及其降低本項經營風險措施，列入次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修正及稽核計畫調整。	針對第一、二級風險管理組織，依左列風險管理事項，呈報之次年度內部控制制度修正及稽核計畫調整案，審核通過後實施。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 107 年度利息收入 5,517 仟元，利息支出金額 251 仟元，利息收入主要係 106 年度處分子公司股權所取得價金做理財規劃而產生之收入，截至 107/12/31 已無外幣存款，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應無重大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 107 年度兌換收入 13,832 仟元，主要係 106 年度處分子公司股權所取得價金做理財規劃而產生之收入，截至 107/12/31 已無外幣存款，故匯率之變動對本公司整體營運應無重大之影響。。

(3)全球氣候變遷、國際糧食、原物料價格及各國央行寬鬆貨幣/貶值政策為今年潛在隱憂，本公司隨時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密切聯繫，掌握最新脈動。

(三)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 107 年度無從事高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於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項目抄操作。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研發費用	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高固 A700 與 A7000	1.耐黃變原料開發 2.發泡高固開發 3.持續開發功能性產品	NT\$500 萬	2019/10	1. 因應環保無溶劑 2. 高物性 3. 功能性新產品之原料持續開發
乾式微多孔	1.增設專用料桶 2.塗佈機台修改 3.增設襯膜架	NT\$700 萬	2019/12	1. 增設專用料桶降低產品品質不穩定 2. 可運用於多功能用複合材
全貼轉移貼合	1.產品穩定生產中 2.依來布需求調整配方與製程條件	NT\$500 萬	2019/10	1. 原料生產過程得力求穩定控制 2. 機台加工過程寬度收縮之控制
全貼炫彩膜	1.樣品持續推廣中 2.依來布需求調整配方	NT\$600 萬	2019/10	1. 原料生產過程得力求穩定控制 2. 機台加工過程寬度收縮之控制 3. 應用於面層可具高物性
TPU運動鞋材產品延續開發	1.低 DMF 產品 2.開發超高耐磨原料 3.5 條 TPU 貼合 4.新紋路開發 6.粉碎皮料新色	NT\$300 萬	2019/10	1. TPU 貼合其物性已達要求 2. 捲取機台可改善捲皺 3. 放布台與貼合輪增設展開輪及溫度控制顯示器
濕式微多孔防水透濕膜成衣開發	1.符合市場需求調整配方 2.樣品持續推廣	NT\$300 萬	2019/12	1. 原料配方:耐水壓與透濕度須符合市場需求 2. 新材料市場推廣
類重貼變色產品開發	1.使用特殊可熱塑糊料 2.已小量生產品質確認 3.可貼合各種不同底材 4.壓花機熱壓顯現布紋且具有變色效果	NT\$150 萬	2019/08	1. 常溫耐曲折須達 10 萬下 2. 耐磨,剝離品質符合需求
PUR 開發	1.尋找合適材料 2.熔膠機,全貼機	NT\$1000 萬	2019/12	1. 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 減少空汙 3. 降低生產成本 4. 多功能性
橡膠產品開發	1.尋找特殊材料 2.需具有濕止滑效果	NT\$400 萬	2019/12	1. 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 多功能性
發泡 PU 革	1.尋找特殊原料	NT\$500 萬	2019/12	1. 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 特殊材料開發
無 DMF PU 膜與無溶劑 PU 膜開發	1.原料陸續測試進行物性測試中 2.工廠環境背景值仍有占一定比例 3.找尋不同原料	NT\$700 萬	2019/12	1. 原料生產過程得以穩定控制 2. 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3. 降低實際隱形成本
耐磨炫彩膜與透濕炫彩膜開	1.產品測試打樣中 2.已有小量訂單持續生	NT\$500 萬	2019/12	1. 產品符合市場需求 2. 增加產品多樣性提高市場詢問

發	產 3. 增加不同之特性提高 多樣性			度
---	--------------------------	--	--	---

- (五).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主管機關針對公司治理、公司法與證券交易法等重要政策及相關法律之修訂發佈，本公司業已積極配合辦理，且本公司管理階層密切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並妥適提出因應措施，故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 (六).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八).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進貨來源及銷貨對象如本報告所揭露之相關訊息，皆為本公司長期往來之對象。未來為營運背景之考量，並依產業成長趨勢，除了舊有對象持續成長外，並開發新對象，期進一步朝向多元化來分散進貨來源及銷貨對象。
- (十一).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三) 訴訟或非訴訟對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聯繫中之重大訴訟或非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其系爭事實、標得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訴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資安風險

為確保資訊網路安全、穩定，防範資訊系統發生異常災變及電腦檔案資料毀損，及強化個人資料保護，本公司已建立相關管理辦法及處理準則供遵循與處理使用，並於應用程式、作業系統、網路系統均建構層層管制與防護機制，藉以有效控制企業資訊系統風險及維持企業持續營運。

為確保公司資訊使用安全，及建立可信賴的資訊使用環境，本公司內控制度針對

(一) 日常安全控制明定

1. ERP系統需定期備份且檔案應分別存放不同地點，以免備份檔案因意外事故而遭致毀損或遺失，並作備份記錄。
2. 不定期測試備份資料並記載測試結果，確係備份資料之可用性。相關備份資料等文件，除相關部門與資訊室外不得調借他人。
3. 為避免檔案資料遭病毒毀損，處理資訊相關人員定期偵測病毒，並隨時更新防毒軟體。
4. 電腦等硬建設備，視需要與廠商簽訂維護合約，以便定期檢查及維護。
5. 電腦機房應設立良好的實體安全措施，以確保主機系統安全。
6. 電腦機房內禁煙、禁食，非資訊相關人員未經授權不得進入，以確保設備安全。

7. 防火牆原則設立應按公司環境適當設定，若更改原則設定須建立相關程序，以確保公司網絡環

(二) 緊急應變處理

1. 應用系統發生問題時，應緊急通知系統負責人處理。
2. 需有災變復原計劃以隨時應變暴風雨、地震或其他天然或人為破壞，所引發之電訊中斷等狀況。
3. 電腦主機發生異常時，應立即通知簽約之相關廠商到廠了解狀況及處理。
4. 電腦主機修復後，視需要將最近備份之資料回存至電腦主機中。

本公司重視資訊安全防護系統及流程，以維持公司的營運；本公司的資訊管理部門負責訂定公司內部的資安政策並進行內部資安控管，每年亦會進行資訊安全系統查核，確保資安控管系統運作正常。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由管理部門負責資訊安全系統之控管，確保資訊系統運作正常。本公司 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日止，並未發生重大網絡攻擊或資安事件。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不適用，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及孫公司已於 106 年度全數完成處分。
- 二、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無

玖、重大影響事項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錄（一）

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4303)

公司地址：台南市學甲區華宗路 121 號
電 話：(06)783-5100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4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 12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3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4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5 ~ 55
	(一) 公司沿革	15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5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5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3
	(七) 關係人交易	43 ~ 44
	(八) 質押之資產	4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	其他	45 ~ 5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4 ~ 55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5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積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七)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八)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六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十)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九
	製造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四



資誠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4258 號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信立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立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信立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信立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85,035 仟元及新台幣 6,666 仟元。

信立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合成皮、塑膠皮及植毛絨布等，該等存貨因同業競爭激烈而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信立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信立公司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信立公司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信立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的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存貨呆滯、剩餘、貨齡過久、過時或毀損項目之情形。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信立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信立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信立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信立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信立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信立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信立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信立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徐聖忠

吳漢期
徐聖忠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0 日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561	1	\$	29,516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六(二)						
	融資產—流動			338,623	29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404,479	2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一)						
	—流動			8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5,875	1		7,40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1,225	5		40,949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	-
130X	存貨	六(四)		78,369	7		88,029	5
1410	預付款項			3,319	-		2,63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五)		2,289	-		683,615	3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02,061</u>	<u>43</u>		<u>1,256,622</u>	<u>6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七及八		557,720	48		537,487	2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七及八		85,905	7		85,750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6,033	1		5,65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212	1		13,50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54,870</u>	<u>57</u>		<u>642,398</u>	<u>34</u>
1XXX	資產總計		\$	<u>1,156,931</u>	<u>100</u>	\$	<u>1,899,020</u>	<u>100</u>

(續次頁)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60,000	5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四)	186	-	-	-
2150	應付票據		28,595	2	41,543	2
2170	應付帳款		17,679	2	9,108	-
2200	其他應付款		18,473	2	59,49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559	-	243,982	1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749	-	10,06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3,241</u>	<u>11</u>	<u>364,201</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31,607	3	31,448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十一)	32,903	3	27,69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4,510</u>	<u>6</u>	<u>59,146</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97,751</u>	<u>17</u>	<u>423,347</u>	<u>22</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700,000	61	200,000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1,652	11	8,84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7,78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7,528	11	1,232,980	6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	16,063	1
3XXX	權益總計		<u>959,180</u>	<u>83</u>	<u>1,475,673</u>	<u>7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56,931</u>	<u>100</u>	<u>\$ 1,899,020</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四)	\$	431,826	100	\$	410,98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七)(十八)	(370,699)	(86)	(368,944)	(90)
5900 營業毛利			61,127	14		42,037	10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	-		4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1,127	14		42,083	10
營業費用	六(十七)(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12,172)	(3)	(22,117)	(5)
6200 管理費用		(26,342)	(6)	(59,908)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990)	(3)	(16,582)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72)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2,676)	(12)	(98,607)	(2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451	2	(56,524)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22,526	5		18,777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67,639	16		1,506,600	367
7050 財務成本		(251)	-	(67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	(44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9,914	21		1,524,255	371
7900 稅前淨利			98,365	23		1,467,731	35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九)	(7,650)	(2)	(239,700)	(58)
8200 本期淨利		\$	90,715	21	\$	1,228,031	299

(續次頁)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9,311)	(2)	\$	1,17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十九)		2,103	-			1,362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六(六)		-	-			21,424	5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	-			16,063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六(十九)		-	-			(3,643)	(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7,208)	(2)	\$	36,385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3,507	19		\$	1,264,416	308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							
9710	繼續營業單位之基本每股 盈餘		\$		1.30	\$		5.88	
9720	停業單位之基本每股盈餘				-			0.0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30	\$		5.9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							
9810	繼續營業單位之稀釋每股 盈餘		\$		1.29	\$		5.87	
9820	停業單位之稀釋每股盈餘				-			0.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9	\$		5.8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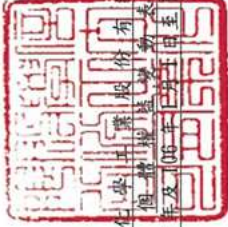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至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			107年			其他	益	總	額
	106年1月1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										
106年1月1日	\$ 728,210	\$ 7,520	\$ -	\$ 21,518	(\$ 17,781)	\$ -	\$ -	\$ -	\$ 739,467	
本期淨利	-	-	-	1,228,031	-	-	-	-	1,228,0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541	17,781	16,063	-	16,063	36,3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230,572	17,781	16,063	-	16,063	1,264,416	
105年度盈餘指標與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329	-	(1,329)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17,781	(17,781)	-	-	-	-	-	
減資退還股款	(528,210)	-	-	-	-	-	-	-	(528,210)	
106年12月31日	\$ 200,000	\$ 8,849	\$ 17,781	\$ 1,232,980	\$ -	\$ 16,063	\$ -	\$ 16,063	\$ 1,475,673	
107年										
107年1月1日	\$ 200,000	\$ 8,849	\$ 17,781	\$ 1,232,980	\$ -	\$ 16,063	\$ -	\$ 16,063	\$ 1,475,673	
依IFRS9修正追溯適用調整數	-	-	-	16,063	-	(16,063)	-	-	-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00,000	8,849	17,781	1,249,043	-	-	-	-	1,475,673	
本期淨利	-	-	-	90,715	-	-	-	-	90,7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7,208)	-	-	-	-	(7,2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3,507	-	-	-	-	83,507	
106年度盈餘指標與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22,803	-	(122,803)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17,781)	17,781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600,000)	-	-	-	-	(600,000)	
股東股票股利	500,000	-	-	(500,000)	-	-	-	-	-	
107年12月31日	\$ 700,000	\$ 131,652	\$ -	\$ 127,528	\$ -	\$ -	\$ -	\$ -	\$ 959,18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8,365	\$ 1,467,73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淨利益	六(十六) (56,695)	-
折舊費用	六(七)(八)(十七) 19,778	15,905
攤銷費用	六(十七) 254	11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三) 172	-
利息費用	251	679
利息收入	六(十五) (5,517)	(9,647)
股利收入	六(十五) (14,101)	(6,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六) -	1,719
處分子公司之投資利益	六(十六) -	(1,526,788)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六(六) -	443
已實現銷貨利益	-	(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淨額	(18,922)	15,520
存貨	9,660	10,070
預付款項	(686)	789
其他流動資產	(982)	(9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362)	-
應付票據	(12,948)	14,191
應付帳款	8,571	(491)
其他應付款	(39,063)	39,713
其他流動負債	(6,772)	299
淨確定福利負債	(4,285)	(6,1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3,282)	16,619
收取之股利	14,101	6,500
收取之利息	12,865	2,302
支付之利息	(409)	(528)
支付之所得稅	(244,190)	(1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40,915)	24,71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取得價款	122,55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800)	-
處分子公司取得現金淨額	-	1,881,0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388,41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二) (33,748)	(191,3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003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六(八) (500)	-
存出保證金減少	318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00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674,960	(674,9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2,780	626,31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資退還股款	六(十二) -	(528,210)
舉借短期借款	123,000	63,000
償還短期借款	(63,000)	(103,000)
償還長期借款	-	(82,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80	(3,305)
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三) (600,00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9,820)	(653,5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955)	(2,4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516	31,9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561	\$ 29,51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自民國 62 年 5 月開始籌備，於民國 62 年 6 月核准成立，至民國 62 年 9 月 30 日屬於創業期間，而於民國 62 年 10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合成皮、塑膠皮、植毛絨布等之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8 年 3 月 10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及3.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A. 客戶合約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IFRS 15之相關規定，本公司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依據IFRS 15之規定，認列與銷貨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為\$548。

B. 有關初次適用IFRS 15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3.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公司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公司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108年1月1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5,580及租賃負債\$5,580。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 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 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性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轉投資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7年	～	15年
房屋及建築	5年	～	60年
機器設備(含儀器)	5年	～	9年
模具設備			2年
電器設備	5年	～	16年
運輸設備	5年	～	6年
辦公設備	5年	～	8年
出租設備	5年	～	10年
其他設備	5年	～	10年

(十六)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20～40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配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公司製造且銷售合成皮、塑膠皮及植毛絨布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銷售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公司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認列為退款負債。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租賃收入

本公司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賃收入，係依租賃契約實現期間採直線法認列租賃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78,36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37	\$ 154
活期存款	11,424	20,324
定期存款	-	9,038
	<u>\$ 11,561</u>	<u>\$ 29,51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將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於採用 IFRS9 前列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為 \$674,960。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u>項</u>	<u>目</u>	<u>107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7,476
評價調整		<u>51,147</u>
合計		<u>\$ 338,623</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計 \$56,695。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5,875	\$ 7,401
應收帳款	\$ 51,397	\$ 40,949
減：備抵損失	(172)	-
	<u>\$ 51,225</u>	<u>\$ 40,949</u>

1. 本公司向客戶收取保證金、定存單及銀行保證書，或由客戶設定不動產抵押權與本公司，作為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擔保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存單	\$ 14,000	\$ 12,500
設定不動產抵押權最高金額	4,000	4,000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67,100 及\$48,350。

3.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含在途者)	\$ 56,498	(\$ 6,019)	\$ 50,479
在製品	7,247	(122)	7,125
製成品	21,290	(525)	20,765
	<u>\$ 85,035</u>	<u>(\$ 6,666)</u>	<u>\$ 78,369</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含在途者)	\$ 68,263	(\$ 6,386)	\$ 61,877
在製品	7,515	(25)	7,490
製成品	20,971	(2,309)	18,662
	<u>\$ 96,749</u>	<u>(\$ 8,720)</u>	<u>\$ 88,029</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72,939	\$ 359,429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554)	(1,578)
存貨報廢損失	-	7,432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2,054)	2,516
其他營業成本	368	1,145
	<u>\$ 370,699</u>	<u>\$ 368,944</u>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因處分呆滯存貨，致產生跌價回升利益。

(五) 其他流動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 -	\$ 674,960
應收收益	-	7,348
其他應收款	316	1,106
應收退稅款	-	201
待退回產品權利	1,973	-
	<u>\$ 2,289</u>	<u>\$ 683,615</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

	106年
1月1日	\$ 338,98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60,01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份額	(443)
其他權益變動	21,424
未實現交易	46
12月31日	<u>\$ -</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上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3.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23 日及 11 月 7 日將轉投資公司 MASTER POWER TRADING LIMITED 及豐立投資有限公司清算解散，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4.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4 月 6 日處分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IMITED 全數股權，喪失對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IMITED 之控制，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及附註六(八)。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土地 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含儀器)	模具 設備	電器 設備	其他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419,465	\$ 12,713	\$ 202,864	\$ 135,272	\$ 2,730	\$ 17,947	\$ 27,277	\$ 818,268
累計折舊	-	(4,551)	(155,106)	(93,025)	(2,440)	(17,082)	(8,577)	(280,781)
	<u>\$ 419,465</u>	<u>\$ 8,162</u>	<u>\$ 47,758</u>	<u>\$ 42,247</u>	<u>\$ 290</u>	<u>\$ 865</u>	<u>\$ 18,700</u>	<u>\$ 537,487</u>
107年								
1月1日	\$ 419,465	\$ 8,162	\$ 47,758	\$ 42,247	\$ 290	\$ 865	\$ 18,700	\$ 537,487
增添	-	429	18,040	19,133	240	1,370	454	39,666
處分-成本	-	(250)	(477)	(20,211)	(2,644)	-	(530)	(24,112)
處分-累計折舊	-	250	477	20,211	2,644	-	530	24,112
重分類-成本	-	-	(8,178)	-	-	-	-	(8,178)
重分類-累計折舊	-	-	8,155	-	-	-	-	8,155
折舊費用	-	(1,143)	(5,318)	(8,739)	(269)	(166)	(3,775)	(19,410)
12月31日	<u>\$ 419,465</u>	<u>\$ 7,448</u>	<u>\$ 60,457</u>	<u>\$ 52,641</u>	<u>\$ 261</u>	<u>\$ 2,069</u>	<u>\$ 15,379</u>	<u>\$ 557,720</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419,465	\$ 12,892	\$ 212,249	\$ 134,194	\$ 326	\$ 19,317	\$ 27,201	\$ 825,644
累計折舊	-	(5,444)	(151,792)	(81,553)	(65)	(17,248)	(11,822)	(267,924)
	<u>\$ 419,465</u>	<u>\$ 7,448</u>	<u>\$ 60,457</u>	<u>\$ 52,641</u>	<u>\$ 261</u>	<u>\$ 2,069</u>	<u>\$ 15,379</u>	<u>\$ 557,720</u>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含儀器)	模具設備	電器設備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75,745	\$ 10,331	\$ 181,155	\$ 138,134	\$ 3,041	\$ 17,947	\$ 13,341	\$ 639,694
累計折舊	-	(3,673)	(143,491)	(95,044)	(2,271)	(16,982)	(6,849)	(268,310)
	<u>\$ 275,745</u>	<u>\$ 6,658</u>	<u>\$ 37,664</u>	<u>\$ 43,090</u>	<u>\$ 770</u>	<u>\$ 965</u>	<u>\$ 6,492</u>	<u>\$ 371,384</u>
106年								
1月1日	\$ 275,745	\$ 6,658	\$ 37,664	\$ 43,090	\$ 770	\$ 965	\$ 6,492	\$ 371,384
增添	144,495	2,382	14,309	8,472	85	-	14,416	184,159
處分	-	-	(638)	(1,984)	-	-	(100)	(2,722)
重分類	(775)	-	201	-	-	-	-	(574)
折舊費用	-	(878)	(3,778)	(7,331)	(565)	(100)	(2,108)	(14,760)
12月31日	<u>\$ 419,465</u>	<u>\$ 8,162</u>	<u>\$ 47,758</u>	<u>\$ 42,247</u>	<u>\$ 290</u>	<u>\$ 865</u>	<u>\$ 18,700</u>	<u>\$ 537,487</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419,465	\$ 12,713	\$ 202,864	\$ 135,272	\$ 2,730	\$ 17,947	\$ 27,277	\$ 818,268
累計折舊	-	(4,551)	(155,106)	(93,025)	(2,440)	(17,082)	(8,577)	(280,781)
	<u>\$ 419,465</u>	<u>\$ 8,162</u>	<u>\$ 47,758</u>	<u>\$ 42,247</u>	<u>\$ 290</u>	<u>\$ 865</u>	<u>\$ 18,700</u>	<u>\$ 537,487</u>

1.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周邊整修工程，分別按 20 年~60 年及 4 年~35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公司在關係人土地上之房屋及建築情形，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八) 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84,218	\$ 65,896	\$ 150,1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4,364)	(64,364)
	<u>\$ 84,218</u>	<u>\$ 1,532</u>	<u>\$ 85,750</u>
<u>107年</u>			
1月1日	\$ 84,218	\$ 1,532	\$ 85,750
增添	—	500	500
處分-成本	—	(3,409)	(3,409)
處分-累計折舊	—	3,409	3,409
重分類-成本	—	8,178	8,178
重分類-累計折舊	—	(8,155)	(8,155)
折舊費用	—	(368)	(368)
12月31日	<u>\$ 84,218</u>	<u>\$ 1,687</u>	<u>\$ 85,905</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84,218	\$ 71,165	\$ 155,383
累計折舊	—	(69,478)	(69,478)
	<u>\$ 84,218</u>	<u>\$ 1,687</u>	<u>\$ 85,905</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83,443	\$ 75,166	\$ 158,6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2,288)	(72,288)
	<u>\$ 83,443</u>	<u>\$ 2,878</u>	<u>\$ 86,321</u>
<u>106年</u>			
1月1日	\$ 83,443	\$ 2,878	\$ 86,321
增添	—	—	—
處分-成本	—	—	—
處分-累計折舊	—	—	—
重分類	775	(201)	574
折舊費用	—	(1,145)	(1,145)
12月31日	<u>\$ 84,218</u>	<u>\$ 1,532</u>	<u>\$ 85,750</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84,218	\$ 65,896	\$ 150,11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4,364)	(64,364)
	<u>\$ 84,218</u>	<u>\$ 1,532</u>	<u>\$ 85,750</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6,166	\$ 5,20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220	\$ 1,145

3.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95,051 及 \$89,907，係分別依獨立評估專家之評估結果及本公司參考近年來附近成交價予以評估之結果；茲將獨立評估專家之評估主要假設及相關說明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之評估係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拆分土地及建物分別評估，土地之公允價值係採百分率法進行差異調整推估市場比較標的之交易價格為基礎，經比較分析及調整等決定；建物之公允價值則按衡量日之重建成本，扣除其累積折舊或其他應扣除部分後決定之。

3. 本公司在關係人土地上之投資性不動產情形，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短期借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u>借款性質</u>	<u>107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60,000	1.2%~1.5%	土地及廠房

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為 \$236。

(十)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1,704	\$ 26,679
存入保證金	1,199	1,019
	<u>\$ 32,903</u>	<u>\$ 27,698</u>

(十一) 退休金

1.(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5%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148	\$ 27,0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44)	(35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1,704</u>	<u>\$ 26,67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7年			
1月1日餘額	\$ 27,036	(\$ 357)	\$ 26,679
當期服務成本	399	-	399
利息費用(收入)	376	(5)	371
	<u>27,811</u>	<u>(362)</u>	<u>27,449</u>
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9,385	(74)	9,311
	<u>9,385</u>	<u>(74)</u>	<u>9,311</u>
提撥退休基金	-	(5,056)	(5,056)
支付退休金	(5,048)	5,048	-
12月31日餘額	<u>\$ 32,148</u>	<u>(\$ 444)</u>	<u>\$ 31,70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34,761	(\$ 735)	\$ 34,026
當期服務成本	479	-	479
利息費用(收入)	521	(11)	510
	<u>35,761</u>	<u>(746)</u>	<u>35,015</u>
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1,177)	(2)	(1,179)
	<u>(1,177)</u>	<u>(2)</u>	<u>(1,179)</u>
提撥退休基金	-	(7,157)	(7,157)
支付退休金	(7,548)	7,548	-
12月31日餘額	<u>\$ 27,036</u>	<u>(\$ 357)</u>	<u>\$ 26,679</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1.05%	1.39%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1.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100%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991)	\$ 2,185	\$ 2,152	(\$ 1,983)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491)	\$ 1,640	\$ 1,638	(\$ 1,50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146。

(7)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1,590
1-2年		7,520
2-5年		12,561
5年以上		948
	\$	<u>32,619</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97 及\$1,862。

(十二)股本

-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350,000，分為 13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0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528,210，銷除股份 52,821 仟股，減資後股本為\$200,000。上述減資案件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 1 日申報主管機關核准生效，以民國 106 年 8 月 10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8 日辦妥變更登記。
-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票股利\$500,000 辦理轉增資，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 50,000 仟股，上項增資案民國 107 年 9 月 17 日業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7年度(仟股)	106年度(仟股)
1月1日	20,000	72,821
減資退還股	-	(52,821)
盈餘轉增資	50,000	-
12月31日	<u>70,000</u>	<u>20,000</u>

(十三)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視本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及 106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22,803		\$ 1,39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7,78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7,781		-	
現金股利	600,000	\$ 30	-	\$ -
股票股利	500,000	25	-	-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現金股利	-	\$ -
股票股利	-	-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八)。

(十四) 營業收入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425,660
其他-租賃收入	6,166
合計	\$ 431,826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認列之租賃收入，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u>107年度</u>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乾式PU合成皮	\$ 162,469
塑膠皮	146,533
濕式PU合成皮	114,622
其他	<u>2,036</u>
小計	425,660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租賃收入	<u>6,166</u>
營業收入淨額	<u>\$ 431,826</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銷貨合約	<u>\$ 186</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u>\$ 548</u>

3.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十五)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5,515	\$ 9,645
其他利息收入	2	2
股利收入	14,101	6,500
其他收入	<u>2,908</u>	<u>2,630</u>
	<u>\$ 22,526</u>	<u>\$ 18,777</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處分投資利益	\$ -	\$ 1,526,788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832	(18,36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56,695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719)
其他損失	(2,888)	(106)
	<u>\$ 67,639</u>	<u>\$ 1,506,600</u>

(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76,281	\$ 104,5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9,410	14,76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368	1,145
電腦軟體攤銷費用	254	116
合計	<u>\$ 96,313</u>	<u>\$ 120,598</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薪資費用	\$ 40,957	\$ 22,246	63,203
勞健保費用	3,010	1,697	4,707
退休金費用	1,850	817	2,667
董事酬金	-	2,846	2,846
其他用人費用	1,960	898	2,858
	<u>\$ 47,777</u>	<u>\$ 28,504</u>	<u>\$ 76,281</u>
	<u>106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合計</u>
薪資費用	\$ 42,959	\$ 20,347	\$ 63,306
勞健保費用	2,689	1,761	4,450
退休金費用	2,019	832	2,851
董事酬金	-	30,686	30,686
其他用人費用	2,171	1,113	3,284
	<u>\$ 49,838</u>	<u>\$ 54,739</u>	<u>\$ 104,57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2%。

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以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14 及 \$15,13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28 及\$30,26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7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及 2%估列，估列金額與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配發金額\$1,014 及 \$2,028 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通過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615	\$ 243,99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3	(6)
未分配盈餘加徵	<u>2,140</u>	<u>-</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768</u>	<u>243,99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39	(4,291)
稅率改變之影響	(757)	<u>-</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882</u>	<u>(4,291)</u>
所得稅費用	<u>\$ 7,650</u>	<u>\$ 239,70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	(\$ 3,643)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863	1,362
稅率改變之影響	<u>240</u>	<u>-</u>
合計	<u>\$ 2,103</u>	<u>(\$ 2,281)</u>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19,673	\$	249,513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44	(1,157)
按稅法之規定免課稅所得	(14,160)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8,897)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		24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3	(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597		-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757)		-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40		-
所得稅費用	\$	<u>7,650</u>	\$	<u>239,700</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482	(\$ 149)	\$ -	\$ 1,333
未實際提撥退休金費用	2,944	(578)	2,103	4,46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87	(1,087)	-	-
未休假獎金	140	25	-	165
未實現銷貨毛利	-	66	-	66
小計	<u>5,653</u>	<u>(1,723)</u>	<u>2,103</u>	<u>6,0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31,448)	\$ -	\$ -	(\$ 31,4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59)	-	(159)
小計	<u>(31,448)</u>	<u>(159)</u>	<u>-</u>	<u>(31,607)</u>
合計	<u>(\$ 25,795)</u>	<u>(\$ 1,882)</u>	<u>\$ 2,103</u>	<u>(\$ 25,574)</u>

	106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	\$ 1,482	\$ -	\$ 1,482
未實際提撥退休金費用	-	1,582	1,362	2,944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087	-	1,087
未休假獎金	-	140	-	140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3,643	-	(3,643)	-
小計	3,643	4,291	(2,281)	5,6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31,448)	\$ -	\$ -	(\$ 31,448)
小計	(31,448)	-	-	(31,448)
合計	(\$ 27,805)	\$ 4,291	(\$ 2,281)	(\$ 25,795)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 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 90,715	70,000	\$ 1.30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70,000	-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90,715	70,000	\$ 1.3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 90,715	7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員工酬勞	-	63	
歸屬於母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90,715	70,063	\$ 1.29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	70,063	-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0,715	70,063	\$ 1.29

	106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1,223,624	208,275	\$ 5.88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4,407	208,275	0.02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u>\$1,228,031</u>	<u>208,275</u>	<u>\$ 5.90</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1,223,624	208,27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7	
歸屬於母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223,624	208,392	\$ 5.87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4,407	208,392	0.02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228,031</u>	<u>208,392</u>	<u>\$ 5.89</u>

(二十一)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將土地及建築物出租，並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出租土地及建築物，該些協議自民國 101 年至 112 年屆滿，且該些協議並無續約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710	\$ 2,80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98	1,574
	<u>\$ 2,608</u>	<u>\$ 4,377</u>

(二十二)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666	\$ 184,159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663	8,38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910	1,315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8,386)	(55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5)	(1,910)
本期支付現金	<u>\$ 33,748</u>	<u>\$ 191,398</u>

(二十三)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借款及還款之影響金額，分別為\$60,000 及\$(122,000)，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吳益人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豐立投資有限公司(註1)	本公司之子公司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IMITED(註2)	"
MASTER POWER TRADING LIMITED(註3)	"
東莞增立塑料製品有限公司(註2)	本公司之孫公司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7 日將轉投資公司豐立投資有限公司清算解散。

註 2：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4 月 6 日處分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IMITED 及東莞增立塑料製品有限公司之全數股權，喪失對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IMITED 及東莞增立塑料製品有限公司之控制。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23 日將轉投資公司 MASTER POWER TRADING LIMITED 清算解散。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u> -</u>	\$ <u> 5,018</u>

民國 106 年本公司售予子公司之產品係依對一般客戶售價扣除當地必要支出後，作為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其收款方式採月結後 180 天內收款，一般客戶則採月結 60 天內收款。

2. 資金貸與關係人

向關係人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A. 期末餘額：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東莞增立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 <u> -</u>	\$ <u> -</u>

B. 利息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子公司	\$ -	\$ 30

向子公司之借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一年到期償還，民國 106 年之利息皆按年利率 1.5%收取。

3. 財產交易

(1) 本公司於 106 年度向關係人吳益仁承租土地作為廠房用地使用，承租期間原為 104 年 5 月 25 日至 109 年 5 月 24 日，又因自民國 104 年 5 月起土地使用面積減少，致每年租金自 \$829 調整為 \$573。因本公司民國 106 年第二季處分子公司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TD. 而有充裕資金，於民國 106 年 6 月 6 號購置原承租之土地，故民國 106 年度與關係人吳益仁之租金費用計算至 5 月 31 日止。民國 106 年度之租金支出為 \$239。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均無應付未付款項。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6 日向關係人吳益仁購買欣榮段共九筆土地，支付價金為 \$93,679，購買目的係供本公司營業上所使用，並已取得土地所有權狀。

4. 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向銀行借款係由管理階層及其近親家庭成員擔任連帶保證人或本票之共同發票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617	\$ 33,765
退職後福利	-	-
	\$ 8,617	\$ 33,76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0,921	\$ 272,027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66,473	66,870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337,394	\$ 338,89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所需已簽定之租賃合約，預計於未來各年度應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超過1年	\$ 415	\$ 39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
	<u>\$ 415</u>	<u>\$ 391</u>

2. 本公司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彙總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47	\$ 8,88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三) 5. 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8,623	\$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404,4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83,508</u>	<u>765,531</u>
	<u>\$ 422,131</u>	<u>\$ 1,170,010</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 125,946 \$ 111,169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u> <u>(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68	30.72	\$ 11,305
人民幣：新台幣	1,734	4.47	7,751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61	29.76	\$ 4,791
人民幣：新台幣	3,102	4.57	14,176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797及(\$6,395)。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11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78	-

金融負債：無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4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42	-

金融負債：無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386及\$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民國 107 年適用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u>未逾期</u>	<u>逾期90天內</u>	<u>逾期180天內</u>	<u>逾期270天內</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60%	0.060%	0.060%	0.060%
帳面價值總額	\$ 65,442	\$ 1,410	\$ 120	\$ 169
備抵損失	\$ 40	\$ 1	\$ -	\$ -
		<u>逾期365天內</u>	<u>逾期365天以上</u>	<u>合計</u>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60%	10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131	\$ 67,272
備抵損失		\$ -	\$ 131	\$ 172

F.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49,567	\$ 15,875	\$ 40,683	\$ 7,401
30天內	1,380	-	102	-
31-90天	30	-	164	-
91-180天	120	-	-	-
181天以上	300	-	-	-
	<u>\$ 51,397</u>	<u>\$ 15,875</u>	<u>\$ 40,949</u>	<u>\$ 7,401</u>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應收帳款
1月1日_IAS 39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 -
減損損失提列	172
12月31日	<u>\$ 172</u>

H.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11,561及\$29,516，以及其他流動資產分別為\$0及\$674,960，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均屬於第一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B.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5.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調節如下：

	備供出售—權益			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			
IAS39	\$ -	\$ 404,479	\$ 404,479	\$ 1,232,980	\$ 16,063
轉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04,479	(404,479)	-	16,063	(16,063)
IFRS9	<u>\$ 404,479</u>	<u>\$ -</u>	<u>\$ 404,479</u>	<u>\$ 1,249,043</u>	<u>\$ -</u>

於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 \$404,479，依據 IFRS 9 規定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404,479；另調增保留盈餘 \$16,063 及調減其他權益 \$16,063。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8,416
評價調整	16,063
合計	<u>\$ 404,479</u>

A.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為 \$16,063。

B.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 (1)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2) 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A	\$ 1,648
群組B	39,035
	<u>\$ 40,683</u>

群組 A：銷貨往來頻繁，授信額度較高，且提供擔保品作為應收款項抵押品之客戶。

群組 B：銷貨往來對象為中小企業，且未提供擔保品抵押之客戶。

(4)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02
31-90天	164
91-180天	-
181天以上	-
	<u>\$ 26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5)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 \$0。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銷貨收入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合成皮、塑膠皮及植毛絨布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租賃收入

本公司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賃收入，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2. 本公司於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106年度</u>
乾式PU合成皮	\$ 146,987
塑膠皮	139,629
濕式PU合成皮	132,915
租賃收入	5,204
其他	<u>2,333</u>
合計	427,068
減：銷貨退回	(13,035)
銷貨折讓	(3,052)
營業收入淨額	<u>\$ 410,981</u>

3. 本公司若於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項目	<u>107年12月31日</u>		
	<u>採IFRS 15認列 之餘額</u>	<u>採原會計政策認 列之餘額</u>	<u>會計政策改變之 影響數</u>
合約負債	\$ 186	\$ -	\$ 186
預收貨款	-	186	(186)

說明：

本公司將預收貨款\$186，按 IFRS 15 分類規定，重分類至合約負債。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股數	期末		備註 (註4)
					帳面金額 (註3)	公允價值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498,641	\$ 70,322	\$ 70,322	無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16,506	158,526	158,526	"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11,870	109,775	109,775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 (註3)		賣出 (註3)		評價調整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損失	利益	股數	金額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6,594,643	\$124,639	403,998	\$ -	74,917	\$ 57,384	\$ -	\$ 3,067	3,498,641	\$ 70,322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1,283,580	156,278	500,290	-	47,633	43,557	2,946	-	8,411,870	109,77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合計
<u>庫存現金/零用金</u>				\$ 137
<u>銀行存款</u>				
活期存款				2,051
活期存款-美金	美金	305,140元，折合率 30.715		9,372
活期存款-人民幣	人民幣	250元，折合率 4.472		1
小計				11,424
				\$ 11,561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註)			本 期 減 少(註)		期 末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股數(仟股)	公平價值	股數(仟股)	盈餘配股(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金 額	股數(仟股)	公平價值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	6,595	404	\$ 127,706	3,500	\$ 57,384	3,499	\$ 70,322	無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	-	14,727	589	158,526	-	-	15,316	158,526	"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	11,284	500	153,332	3,372	43,557	8,412	109,775	"
		<u>\$ -</u>			<u>\$ 439,564</u>		<u>\$ 100,941</u>		<u>\$ 338,623</u>	

註一：係包含本期評價調整、認列損失、盈餘配股及重分類金額。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A 客戶	\$ 9,276	
B 客戶	7,701	
其他	<u>34,420</u>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小計	51,397	超過本科目總額5%
減：備抵呆帳	(<u>172</u>)	
淨額	<u>\$ 51,225</u>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淨變現價值	備 註
原 料	\$ 27,547	\$ 27,553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物 料	28,951	31,472	"
製成品—一級品	21,028	22,102	"
在 製 品	7,247	8,147	"
小 計	84,773	89,274	
製成品—次級品	262	52	
合 計	85,035	\$ 89,32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666)		
淨 額	\$ 78,369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 權 人 摘 要	借 款 期 間	利率區間 (浮動利率%)	借 款 金 額	融 資 額 度	擔 保 品	
台灣中小企銀學甲分行	擔保借款	107.08.30~108.08.30	1.50%	\$ 10,000	\$ 10,000	土地及廠房
台灣中小企銀學甲分行	擔保借款	107.08.30~108.08.30	1.50%	7,000	60,000	土地及廠房
合作金庫成功支庫	擔保借款	107.10.30~108.10.30	1.50%	10,000	70,000	土地及廠房
兆豐國際商銀台南分行	擔保借款	107.08.27~108.08.26	1.20%	33,000	110,000	土地及廠房
			<u>\$ 60,000</u>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甲公司	\$ 5,822	
乙公司	3,761	
丙公司	3,688	
丁公司	1,953	個別金額未超過
其他	13,371	本科目金額5%
	<u>\$ 28,595</u>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金 額</u>	<u>備 註</u>
甲公司	\$ 5,015	
乙公司	2,201	
丙公司	1,867	
丁公司	1,403	
戊公司	1,137	
己公司	974	個別金額未超過
其他	5,082	本科目金額5%
	<u>\$ 17,679</u>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碼)</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銷貨收入							
	乾式PU合成皮		8,642,896	\$	162,469		
	塑膠皮		1,141,279		146,533		
	濕式PU合成皮		774,791		114,622		
	其他				2,036		
	租賃收入				<u>6,166</u>		
營業收入淨額					<u>\$ 431,826</u>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料			
期初存料(含在途者)	\$	33,255	
加：本期進料		240,831	
減：期末存料	(27,547)	
減：原料出售	(729)	
研發領用	(9,535)	
原料報廢	(416)	
直接原料耗用			235,859
間接原料耗用			12,973
直接人工			27,195
製造費用			92,584
製造成本			368,611
期初在製品			7,515
期末在製品	(7,247)	
製成品成本			368,879
加：期初製成品			20,971
減：期末製成品	(21,290)	
製成品報廢	(2,121)	
製成品銷貨成本			366,439
出售原料成本			729
出售物料成本			82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554)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2,054)	
其他營業成本			6,057
營業成本			\$ 370,699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7,322	含本薪、加班費、退休金及伙食費	
折 舊			18,408		
燃 料 費			13,885		
水 電 費			9,981		
修 繕 費			11,478		
其 他			<u>21,510</u>	各項單獨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	<u><u>92,584</u></u>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頁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7,694	含本薪、加班費、退休金及伙食費	
	差旅費	1,308		
	其他	<u>3,170</u>	各項單獨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u>\$ 12,172</u>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12,705		含本薪、加班費、退休金及伙食費
監事酬勞			2,028		
勞務費			2,719		
其他			<u>8,890</u>		各項單獨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	<u>26,342</u>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薪資支出		\$	3,414		含本薪、加班費、退休金及伙食費
研究發展費			9,556		
其他			<u>1,020</u>		各項單獨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	<u>13,990</u>		

(以下空白)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107年度			106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0,957	22,246	63,203	42,959	20,347	63,306
勞健保費用	3,010	1,697	4,707	2,689	1,761	4,450
退休金費用	1,850	817	2,667	2,019	832	2,851
董事酬金	-	2,846	2,846	-	30,686	30,68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60	898	2,858	2,171	1,113	3,284
折舊費用	18,776	1,002	19,778	15,483	422	15,905
攤銷費用	21	233	254	7	109	116

附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18人及12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為7人及6人。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吳漢期
(2)徐聖忠

北市財證字第

1080869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七四號
(2)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七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七二一〇四七〇九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22

日

十
丁
具
言
二
金

号

附錄（二）

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
(股票代碼 4303)

公司地址：台南市學甲區華宗路 121 號
電 話：(06)783-5100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8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59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9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9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 2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8 ~ 46
	(七) 關係人交易	46 ~ 47
	(八) 質押之資產	47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8	~ 5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7	
(十四)	部門資訊	58	~ 59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列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敬隆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8)財審報字第 18004110 號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信立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立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信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信立集團民國 107 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信立集團民國 107 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85,035 仟元及新台幣 6,666 仟元。

信立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合成皮、塑膠皮及植毛絨布等，該等存貨因同業競爭激烈而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信立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信立集團存貨金額重大項目眾多，且個別辨認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淨變現價值常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信立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得信立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合理性。
2. 取得存貨成本淨變現價值及呆滯損失金額的明細表，抽核相關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其正確性，評估管理階層估計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3.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之相關人員，存貨呆滯、剩餘、貨齡過久、過時或毀損項目之情形。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信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信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信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信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信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信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信立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信立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徐聖忠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0 日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至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561	1	\$ 29,516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融資產—流動		338,623	29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404,479	2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一)	8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15,875	1	7,40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51,225	5	40,949	2
130X	存貨	六(四)	78,369	7	88,029	5
1410	預付款項		3,319	-	2,63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五)	2,289	-	683,615	36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02,061</u>	<u>43</u>	<u>1,256,622</u>	<u>66</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557,720	48	537,487	2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七)及八	85,905	7	85,750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6,033	1	5,65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5,212	1	13,50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54,870</u>	<u>57</u>	<u>642,398</u>	<u>34</u>
1XXX	資產總計		<u>\$ 1,156,931</u>	<u>100</u>	<u>\$ 1,899,020</u>	<u>100</u>

(續次頁)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60,000	5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		186	-		-	-
2150	應付票據			28,595	2		41,543	2
2170	應付帳款			17,679	2		9,108	-
2200	其他應付款			18,473	2		59,499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559	-		243,982	1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749	-		10,069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3,241</u>	<u>11</u>		<u>364,201</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31,607	3		31,448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十二)		32,903	3		27,69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4,510</u>	<u>6</u>		<u>59,146</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97,751</u>	<u>17</u>		<u>423,347</u>	<u>22</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700,000	61		200,000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131,652	11		8,849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7,78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7,528	11		1,232,980	6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	-		16,063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959,180</u>	<u>83</u>		<u>1,475,673</u>	<u>78</u>
3XXX	權益總計			<u>959,180</u>	<u>83</u>		<u>1,475,673</u>	<u>78</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156,931</u>	<u>100</u>	\$	<u>1,899,02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	\$	431,826	100	\$	417,7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八)(十九)	(370,699)	(86)	(377,268)	(9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61,127	14		40,448	10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12,172)	(3)	(22,156)	(5)
6200 管理費用		(26,342)	(6)	(59,907)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990)	(3)	(16,582)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72)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2,676)	(12)	(98,645)	(2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451	2	(58,197)	(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22,526	5		18,777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67,639	16		1,503,424	360
7050 財務成本		(251)	-	(68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9,914	21		1,521,521	364
7900 稅前淨利			98,365	23		1,463,324	35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	(7,650)	(2)	(239,700)	(57)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0,715	21		1,223,624	293
8100 停業單位利益	六(八)		-	-		4,407	1
8200 本期淨利		\$	90,715	21	\$	1,228,031	294

(續次頁)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金	年 額	度 %	106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9,311)	(2)	\$ 1,17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六(二十)	2,103	-	1,362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	-	21,424		5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評價損益	六(二)	-	-	16,063		4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 之所得稅	六(二十)	-	-	(3,643)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7,208)</u>	<u>(2)</u>	<u>\$ 36,385</u>		<u>9</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3,507</u>	<u>19</u>	<u>\$ 1,264,416</u>		<u>30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90,715</u>	<u>21</u>	<u>\$ 1,228,031</u>		<u>29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83,507</u>	<u>19</u>	<u>\$ 1,264,416</u>		<u>303</u>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10	繼續營業單位之基本每股 盈餘		\$ 1.30		\$ 5.88		
9720	停業單位之基本每股盈餘		-		0.0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 1.30</u>		<u>\$ 5.90</u>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810	繼續營業單位稀釋每股盈 餘		\$ 1.29		\$ 5.87		
9820	停業單位稀釋每股盈餘		-		0.0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 1.29</u>		<u>\$ 5.89</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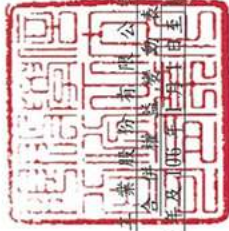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保	留	盈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備	現	損	益	總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額
106年																		
106年1月1日	\$ 728,210	\$ 7,520	\$ -	\$ -	\$ 21,518	(\$ 17,781)	\$ -	\$ -	\$ -	\$ -	\$ -	\$ -	\$ -	\$ -	\$ -	\$ -	\$ 739,467	
本期淨利	-	-	-	-	1,228,031	-	-	-	-	-	-	-	-	-	-	-	1,228,0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41	17,781	-	-	16,063	-	-	-	-	-	-	-	36,3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30,572	17,781	-	-	16,063	-	-	-	-	-	-	-	1,264,416	
105年度盈餘指撥與分配																		
105年度盈餘指撥與分配	-	1,329	-	-	(1,329)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781	(17,781)	-	-	-	-	-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28,210)	-	-	-	-	-	-	-	-	-	-	-	-	-	-	-	(528,210)	
減資退還股款	\$ 200,000	\$ 8,849	\$ 17,781	\$ 1,232,980	\$ -	\$ -	\$ -	\$ -	\$ 16,063	\$ -	\$ -	\$ -	\$ -	\$ -	\$ -	\$ -	\$ 1,475,673	
106年12月31日	\$ 200,000	\$ 8,849	\$ 17,781	\$ 1,232,980	\$ -	\$ -	\$ -	\$ -	\$ 16,063	\$ -	\$ -	\$ -	\$ -	\$ -	\$ -	\$ -	\$ 1,475,673	
107年																		
107年1月1日	\$ 200,000	\$ 8,849	\$ 17,781	\$ 1,232,980	\$ -	\$ -	\$ -	\$ -	\$ 16,063	\$ -	\$ -	\$ -	\$ -	\$ -	\$ -	\$ -	\$ 1,475,673	
依 IFRS 9 修正式追溯適用調整數	-	-	-	16,063	-	-	-	-	(16,063)	-	-	-	-	-	-	-	-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200,000	8,849	17,781	1,249,043	-	-	-	-	-	-	-	-	-	-	-	-	1,475,673	
本期淨利	-	-	-	90,715	-	-	-	-	-	-	-	-	-	-	-	-	90,7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7,208)	-	-	-	-	-	-	-	-	-	-	-	-	(7,20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3,507	-	-	-	-	-	-	-	-	-	-	-	-	83,507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122,803	-	(122,803)	-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781)	17,781	-	-	-	-	-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600,000)	-	-	-	-	-	-	-	-	-	-	-	-	(600,000)	
股東現金股利	500,000	-	-	(500,000)	-	-	-	-	-	-	-	-	-	-	-	-	-	
股東股票股利	\$ 700,000	\$ 131,652	\$ -	\$ 127,52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59,180	
107年12月31日	\$ 700,000	\$ 131,652	\$ -	\$ 127,52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59,18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董事長：林敬隆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98,365	\$ 1,463,324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	六(八) -	4,418
本期稅前淨利	98,365	1,467,74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	六(二)	
益	(56,695)	-
折舊費用	六(六)(七)(十 八)	18,510
	19,778	
攤銷費用	254	238
租金攤銷	六(九)(十八)	1,011
	-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172	
利息費用	251	680
利息收入	六(十六)	(10,785)
	(5,517)	
股利收入	六(十六)	(6,500)
	(14,101)	
處分子公司之投資利益	六(十七)	(1,526,78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十七)	1,58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淨額	(18,922)	9,365
存貨	9,660	9,597
預付款項	(686)	5,515
其他流動資產	(982)	(89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362)	-
應付票據	(12,948)	14,191
應付帳款	8,571	1,728
其他應付款	(39,063)	41,745
其他流動負債	(6,772)	(1,918)
淨確定福利負債	(4,285)	(6,16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23,282)	18,853
收取之利息	12,865	2,464
收取之股利	14,101	6,500
支付之利息	(409)	(528)
支付之所得稅	(244,190)	(1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40,915)	27,115

(續次頁)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取得

價款		\$ 122,550	\$ -
處分子公司取得現金淨額		-	1,873,5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388,416)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二十三)	(33,748)	(191,3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342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六(七)	(500)	(31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674,96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800)	-
應收股利		-	(683,774)
存出保證金減少		318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六(九)	-	(1,0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2,780	610,00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短期借款		123,000	63,000
償還短期借款	六(二十四)	(63,000)	(103,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四)	-	(82,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80	(4,958)
支付現金股利	六(十四)	(600,000)	-
減資退還股款	六(十三)	-	(528,2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39,820)	(655,168)

匯率影響數		-	(5,39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7,955)	(23,44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9,516	52,9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561	\$ 29,51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敬隆



經理人：林澤明



會計主管：宋麗蘭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度及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自民國 62 年 5 月開始籌備，於民國 62 年 6 月核准成立，至民國 62 年 9 月 30 日屬於創業期間，而於民國 62 年 10 月 1 日開始主要營業活動，並產生重要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合成皮、塑膠皮、植毛絨布等之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8 年 3 月 10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及3.說明。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2)本集團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時，選擇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將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關於採修正式追溯過渡作法對民國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A. 客戶合約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表達

因適用IFRS 15之相關規定，本集團修改部分會計項目於資產負債表之表達如下：

依據IFRS 15之規定，認列與銷貨合約相關之合約負債，在過去報導期間於資產負債表上表達為預收貨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於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為\$548。

B. 有關初次適用IFRS 15之其他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3.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經評估該修正將使本集團增加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之揭露。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於民國108年1月1日可能分別調增使用權資產\$5,580及租賃負債\$5,580。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性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 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公司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TD. (以下簡稱DIAMOND STAR)	一般投資	-(註1)	-(註1)
本公司	MASTER POWER TRADING LTD.	一般買賣	-(註2)	-(註2)
本公司	豐立投資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註3)	-(註3)
DIAMOND STAR	東莞增立塑料製品有限公司	生產塑膠皮及植毛絨皮等	-(註1)	-(註1)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9 日處分 DIAMOND STAR ASSOCIATE LTD. 及東莞增立塑料製品有限公司全數股權，喪失對 DIAMOND STAR ASSOCIATE LTD. 及東莞增立塑料製品有限公司之控制。

註 2：MASTER POWER TRADING LTD. 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23 日清算解散。

註 3：豐立投資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7 日清算解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7年	～	15年
房屋及建築	5年	～	60年
機器設備(含儀器)	5年	～	9年
模具設備			2年
電器設備	5年	～	16年
運輸設備	5年	～	6年
辦公設備	5年	～	8年
出租設備	5年	～	10年
其他設備	5年	～	10年

(十六) 營業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20～40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本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配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本集團製造且銷售合成皮、塑膠皮及植毛絨布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銷售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給予客戶之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數量折扣/銷貨折讓/價格減讓認列為退款負債。
-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租賃收入

本集團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賃收入，係依租賃契約實現期間採直線法認列租賃收入。

(二十八)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78,369。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37	\$ 154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424	20,324
定期存款	-	9,038
	<u>\$ 11,561</u>	<u>\$ 29,51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將持有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轉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於採用 IFRS 9 前列於「其他流動資產」項下，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為\$674,960。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 年度適用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87,476
評價調整	51,147
合計	<u>\$ 338,623</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計\$56,695。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5,875	\$ 7,401
應收帳款	\$ 51,397	\$ 40,949
減：備抵損失	(172)	-
	\$ 51,225	\$ 40,949

1. 本集團向客戶收取保證金、定存單及銀行保證書，或由客戶設定不動產抵押權與本集團，作為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擔保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存單	\$	14,000	\$ 12,500
設定不動產抵押權最高金額		4,000	4,000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及帳款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67,100 及\$48,350。

3.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存貨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含在途者)	\$ 56,498	(\$ 6,019)	\$ 50,479
在製品	7,247	(122)	7,125
製成品	21,290	(525)	20,765
	\$ 85,035	(\$ 6,666)	\$ 78,369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及物料(含在途者)	\$ 68,263	(\$ 6,386)	\$ 61,877
在製品	7,515	(25)	7,490
製成品	20,971	(2,309)	18,662
	\$ 96,749	(\$ 8,720)	\$ 88,029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72,939	\$ 387,11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554)	(1,578)
存貨報廢損失	-	7,432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2,054)	2,516
其他營業成本	<u>368</u>	<u>1,839</u>
	370,699	397,319
減：屬停業單位之營業成本	<u>-</u>	<u>(20,051)</u>
	<u>\$ 370,699</u>	<u>\$ 377,268</u>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因處分呆滯存貨，致產生跌價回升利益。

(五) 其他流動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	\$ -	\$ 674,960
應收退稅款	-	201
應收收益	-	7,348
其他應收款	316	1,106
待退回產品權利	<u>1,973</u>	<u>-</u>
	<u>\$ 2,289</u>	<u>\$ 683,615</u>

(以下空白)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土地改良物</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含儀器)</u>	<u>模具設備</u>	<u>電器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419,465	\$ 12,713	\$ 202,864	\$ 135,272	\$ 2,730	\$ 17,947	\$ 27,277	\$ 818,268
累計折舊	<u>-</u>	<u>(4,551)</u>	<u>(155,106)</u>	<u>(93,025)</u>	<u>(2,440)</u>	<u>(17,082)</u>	<u>(8,577)</u>	<u>(280,781)</u>
	<u>\$ 419,465</u>	<u>\$ 8,162</u>	<u>\$ 47,758</u>	<u>\$ 42,247</u>	<u>\$ 290</u>	<u>\$ 865</u>	<u>\$ 18,700</u>	<u>\$ 537,487</u>
107年								
1月1日	\$ 419,465	\$ 8,162	\$ 47,758	\$ 42,247	\$ 290	\$ 865	\$ 18,700	\$ 537,487
增添	-	429	18,040	19,133	240	1,370	454	39,666
處分-成本	-	(250)	(477)	(20,211)	(2,644)	-	(530)	(24,112)
處分-累計折舊	-	250	477	20,211	2,644	-	530	24,112
重分類-成本	-	-	(8,178)	-	-	-	-	(8,178)
重分類-累計折舊	-	-	8,155	-	-	-	-	8,155
折舊費用	<u>-</u>	<u>(1,143)</u>	<u>(5,318)</u>	<u>(8,739)</u>	<u>(269)</u>	<u>(166)</u>	<u>(3,775)</u>	<u>(19,410)</u>
12月31日	<u>\$ 419,465</u>	<u>\$ 7,448</u>	<u>\$ 60,457</u>	<u>\$ 52,641</u>	<u>\$ 261</u>	<u>\$ 2,069</u>	<u>\$ 15,379</u>	<u>\$ 557,720</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419,465	\$ 12,892	\$ 212,249	\$ 134,194	\$ 326	\$ 19,317	\$ 27,201	\$ 825,644
累計折舊	<u>-</u>	<u>(5,444)</u>	<u>(151,792)</u>	<u>(81,553)</u>	<u>(65)</u>	<u>(17,248)</u>	<u>(11,822)</u>	<u>(267,924)</u>
	<u>\$ 419,465</u>	<u>\$ 7,448</u>	<u>\$ 60,457</u>	<u>\$ 52,641</u>	<u>\$ 261</u>	<u>\$ 2,069</u>	<u>\$ 15,379</u>	<u>\$ 557,720</u>

	土地	土地 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含儀器)	模具 設備	電器 設備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75,745	\$ 10,331	\$ 261,696	\$ 177,955	\$ 35,601	\$ 37,079	\$ 34,801	\$ 833,208
累計折舊	<u>-</u>	<u>(3,673)</u>	<u>(193,482)</u>	<u>(116,380)</u>	<u>(31,499)</u>	<u>(32,468)</u>	<u>(24,606)</u>	<u>(402,108)</u>
	<u>\$ 275,745</u>	<u>\$ 6,658</u>	<u>\$ 68,214</u>	<u>\$ 61,575</u>	<u>\$ 4,102</u>	<u>\$ 4,611</u>	<u>\$ 10,195</u>	<u>\$ 431,100</u>
106年								
1月1日	\$ 275,745	\$ 6,658	\$ 68,214	\$ 61,575	\$ 4,102	\$ 4,611	\$ 10,195	\$ 431,100
增添	144,495	2,382	14,309	8,472	85	-	14,416	184,159
處分	-	-	(639)	(2,182)	-	-	(110)	(2,931)
重分類	(775)	-	201	-	-	-	-	(574)
處分子公司-成本	-	-	(76,877)	(47,514)	(31,080)	(18,262)	(20,038)	(193,771)
處分子公司-累計折舊	-	-	48,597	30,634	28,077	14,871	16,674	138,853
折舊費用	-	(878)	(4,674)	(7,910)	(747)	(192)	(2,270)	(16,671)
淨兌換差額	-	-	(1,373)	(828)	(147)	(163)	(167)	(2,678)
12月31日	<u>\$ 419,465</u>	<u>\$ 8,162</u>	<u>\$ 47,758</u>	<u>\$ 42,247</u>	<u>\$ 290</u>	<u>\$ 865</u>	<u>\$ 18,700</u>	<u>\$ 537,487</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419,465	\$ 12,713	\$ 202,864	\$ 135,272	\$ 2,730	\$ 17,947	\$ 27,277	\$ 818,268
累計折舊	<u>-</u>	<u>(4,551)</u>	<u>(155,106)</u>	<u>(93,025)</u>	<u>(2,440)</u>	<u>(17,082)</u>	<u>(8,577)</u>	<u>(280,781)</u>
	<u>\$ 419,465</u>	<u>\$ 8,162</u>	<u>\$ 47,758</u>	<u>\$ 42,247</u>	<u>\$ 290</u>	<u>\$ 865</u>	<u>\$ 18,700</u>	<u>\$ 537,487</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周邊整修工程，分別按 20 年~60 年及 4 年~35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本集團在關係人土地上之房屋及建築情形，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七) 投資性不動產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84,218	\$ 65,896	\$ 150,114
累計折舊	-	(64,364)	(64,364)
	<u>\$ 84,218</u>	<u>\$ 1,532</u>	<u>\$ 85,750</u>
<u>107年</u>			
1月1日	\$ 84,218	\$ 1,532	\$ 85,750
增添	-	500	500
處分-成本	-	(3,409)	(3,409)
處分-累計折舊	-	3,409	3,409
重分類-成本	-	8,178	8,178
重分類-累計折舊	-	(8,155)	(8,155)
折舊費用	-	(368)	(368)
12月31日	<u>\$ 84,218</u>	<u>\$ 1,687</u>	<u>\$ 85,905</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 84,218	\$ 71,165	\$ 155,383
累計折舊	-	(69,478)	(69,478)
	<u>\$ 84,218</u>	<u>\$ 1,687</u>	<u>\$ 85,905</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83,443	\$ 138,239	\$ 221,682
累計折舊	-	(114,935)	(114,935)
	<u>\$ 83,443</u>	<u>\$ 23,304</u>	<u>\$ 106,747</u>
<u>106年</u>			
1月1日	\$ 83,443	\$ 23,304	\$ 106,747
增添	-	319	319
處分-成本	-	(60,517)	(60,517)
處分-累折及減損	-	41,388	41,388
重分類	775	(201)	574
折舊費用	-	(1,839)	(1,839)
淨兌換差額	-	(922)	(922)
12月31日	<u>\$ 84,218</u>	<u>\$ 1,532</u>	<u>\$ 85,750</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84,218	\$ 65,966	\$ 150,184
累計折舊	-	(64,434)	(64,434)
	<u>\$ 84,218</u>	<u>\$ 1,532</u>	<u>\$ 85,750</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6,166	\$ 13,744
減：屬停業單位之租金收入	-	(8,540)
	<u>\$ 6,166</u>	<u>\$ 5,204</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1,220	\$ 1,839
減：屬停業單位之直接營運費用	-	(694)
	<u>\$ 1,220</u>	<u>\$ 1,145</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95,051 及\$89,907，係分別依獨立評估專家之評估結果及本集團參考近年來附近成交價予以評估之結果；茲將獨立評估專家之評估主要假設及相關說明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之評估係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拆分土地及建物分別評估，土地之公允價值係採百分率法進行差異調整推估市價比較標的之交易價格為基礎，經比較分析及調整等決定；建物之公允價值則按衡量日之重建成本，扣除其累積折舊或其他應扣除部分後決定之。

3. 本集團在關係人土地之投資性不動產情形，請詳附註七之說明。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無)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業經董事會通過出售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TD. 與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TD. 相關之資產和負債，已於該日轉列為待出售處分群組，並符合停業單位定義而表達為停業單位，該待出售處分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TD. 屬國外營運部門(請詳附註十四說明)，該項交易已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9 日完成，其相關處分總價款計人民幣 427,408(新台幣 1,879,307)，處分投資利益\$1,526,807 元，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其相關款項業全數收取。

2. 停業單位之現金流量資訊如下：

	106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6,432)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449
總現金流量	<u>(\$ 15,964)</u>

3. 與分類為待出售處分群組有關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收益或支出：

	106年度
外幣交易換算調整	(\$ 11,887)
總計	<u>(\$ 11,887)</u>

4. 停業單位經營結果，以及資產或待處分群組重新衡量認列結果之分析如下：

	<u>106年度</u>
營業收入	\$ 28,310
營業成本	(20,558)
營業毛利	7,752
營業費用	(7,985)
營業利益	(2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51
停業單位稅前淨利	4,418
所得稅	(11)
停業單位稅後淨利	<u>\$ 4,407</u>

5.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及停業單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收益金額：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預付設備款	\$ 663	\$ 8,386
存出保證金	3,731	4,050
其他長期預付費用	818	1,072
	<u>\$ 5,212</u>	<u>\$ 13,508</u>

本集團於民國 83 年 6 月與廣東省東莞市沙田鎮人民政府簽訂於東莞市沙田鎮斜西管理區泗盛之土地使用權轉讓合約，租用年限為 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並帳列長期預付租金；另於民國 104 年第三季因廣東省東莞市沙田鎮地方建設徵收部分集團土地使用權，處分價款為 \$10,043，並於民國 104 年度認列處分長期預付租金利益計 \$8,201。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1,011。該筆土地使用權轉讓合約因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9 日處分子公司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TD.，而移轉予正邦國際有限公司。

(十) 短期借款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無)

<u>借款性質</u>	<u>107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u>\$ 60,000</u>	1.2%~1.5%	土地及廠房

於民國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為 \$236。

(十一)其他非流動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1,704	\$ 26,679
存入保證金	1,199	1,019
	<u>\$ 32,903</u>	<u>\$ 27,698</u>

(十二)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5%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2,148	\$ 27,03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44)	(357)
	<u>\$ 31,704</u>	<u>\$ 26,67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			
1月1日餘額	\$ 27,036	(\$ 357)	\$ 26,679
當期服務成本	399	-	399
利息費用(收入)	376	(5)	371
	<u>27,811</u>	<u>(362)</u>	<u>27,449</u>
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9,385	(74)	9,311
	<u>9,385</u>	<u>(74)</u>	<u>9,311</u>
提撥退休基金	-	(5,056)	(5,056)
支付退休金	(5,048)	5,048	-
12月31日餘額	<u>\$ 32,148</u>	<u>(\$ 444)</u>	<u>\$ 31,704</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34,761	(\$ 735)	\$ 34,026
當期服務成本	479	-	479
利息費用(收入)	521	(11)	510
	<u>35,761</u>	<u>(746)</u>	<u>35,015</u>
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1,177)	(2)	(1,179)
	<u>(1,177)</u>	<u>(2)</u>	<u>(1,179)</u>
提撥退休基金	-	(7,157)	(7,157)
支付退休金	(7,548)	7,548	-
12月31日餘額	<u>\$ 27,036</u>	<u>(\$ 357)</u>	<u>\$ 26,679</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折現率	<u>1.05%</u>	<u>1.39%</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1.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之100%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1,991)</u>	<u>\$ 2,185</u>	<u>\$ 2,152</u>	<u>(\$ 1,983)</u>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u>(\$ 1,491)</u>	<u>\$ 1,640</u>	<u>\$ 1,638</u>	<u>(\$ 1,504)</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3,146。

(7)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1,590
1-2年		7,520
2-5年		12,561
5年以上		948
	\$	<u>32,619</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97 及\$1,862。

(十三)股本

-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350,000，分為 1,3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0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528,210，銷除股份 52,821 仟股，減資後股本為\$200,000。上述減資案件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 1 日申報主管機關核准生效，以民國 106 年 8 月 10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8 日辦妥變更登記。
-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票股利\$500,000 辦理轉增資，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共計 50,000 仟股，上項增資案民國 107 年 9 月 17 日業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7年度(仟股)	106年度(仟股)
1月1日	20,000	72,821
減資退還股	-	(52,821)
盈餘轉增資	50,000	-
12月31日	\$ 70,000	\$ 20,000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本公司之股利分派，係視本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及 106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22,803		\$ 1,392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17,78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7,781		-	
現金股利	600,000	\$ 30	-	\$ -
股票股利	500,000	25	-	-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7 年 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現金股利	-	\$ -
股票股利	-	-

6.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五) 營業收入

	107年度
	金額
客戶合約之收入	\$ 425,660
其他-租賃收入	6,166
合計	\$ 431,826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隨時間逐步移轉認列之租賃收入，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別：

	<u>107年度</u>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乾式PU合成皮	\$	162,469
塑膠皮		146,533
濕式PU合成皮		114,622
其他		<u>2,036</u>
小計		425,660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租賃收入		<u>6,166</u>
營業收入淨額	\$	<u><u>431,826</u></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銷貨合約	\$	<u>186</u>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07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u>548</u>

3.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十六) 其他收入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5,515	\$	10,783
其他利息收入		2		2
股利收入		14,101		6,500
其他收入		<u>2,908</u>		<u>6,292</u>
		22,526		23,577
減：停業部門其他收入		-	(<u>4,800</u>)
	\$	<u><u>22,526</u></u>	\$	<u><u>18,777</u></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3,832	(\$ 20,5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5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56,695	-
處分投資利益	-	1,526,788
其他損失	(2,888)	(1,396)
	<u>67,639</u>	<u>1,503,275</u>
加:停業部門其他利益	-	149
	<u>\$ 67,639</u>	<u>\$ 1,503,424</u>

(十八)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76,281	\$ 108,0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19,410	16,67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368	1,839
長期預付租金租金費用	-	1,011
	<u>96,059</u>	<u>127,540</u>
減:屬停業單位之營業成本		
及營業費用	-	(7,063)
合計	<u>\$ 96,059</u>	<u>\$ 120,477</u>

(十九)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屬於停業部門者</u>	<u>合計</u>
薪資費用	\$ 40,957	\$ 22,246	\$ -	\$ 63,203
勞健保費用	3,010	1,697	-	4,707
退休金費用	1,850	817	-	2,667
董事酬金	-	2,846	-	2,846
其他用人費用	1,960	898	-	2,858
	<u>\$ 47,777</u>	<u>\$ 28,504</u>	<u>\$ -</u>	<u>\$ 76,281</u>
	<u>106年度</u>			
	<u>屬於營業成本者</u>	<u>屬於營業費用者</u>	<u>屬於停業部門者</u>	<u>合計</u>
薪資費用	\$ 42,959	\$ 20,347	\$ 3,004	\$ 66,310
勞健保費用	2,689	1,761	175	4,625
退休金費用	2,019	832	210	3,061
董事酬金	-	30,686	-	30,686
其他用人費用	2,171	1,113	53	3,337
	<u>\$ 49,838</u>	<u>\$ 54,739</u>	<u>\$ 3,442</u>	<u>\$ 108,019</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2%。

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14 及 \$15,131；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28 及\$30,262，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7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1%及 2%估列，估列金額與民國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實際配發金額\$1,014 及 \$2,028 一致，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通過之民國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3,615	\$ 243,9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40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3	(6)
當期所得稅總額	<u>\$ 5,768</u>	<u>\$ 243,99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639	(4,280)
稅率改變之影響	(757)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882</u>	<u>(4,280)</u>
所得稅費用	<u>7,650</u>	<u>239,711</u>
減：停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	-	(11)
	<u>\$ 7,650</u>	<u>\$ 239,700</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 -	(\$ 3,643)
換算之兌換差額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863	1,362
稅率改變之影響	240	-
合計	<u>\$ 2,103</u>	<u>(\$ 2,281)</u>

2.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註)	\$ 19,673	\$ 249,524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44 (1,157)
按稅法之規定免課稅所得	(14,160)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8,897)
課稅損失之所得稅影響數	-	24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3 (6)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597	-
未分配盈餘加徵	2,140	-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757)	-
所得稅費用	<u>7,650</u>	<u>239,711</u>
減：停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	<u>-</u> (<u>11)</u>
	<u>\$ 7,650</u>	<u>\$ 239,700</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7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482	(\$ 149)	\$ -	\$ 1,333
未實際提撥退休金費	2,944	(578)	2,103	4,469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87	(1,087)	-	-
未休假獎金	140	25	-	165
未實現銷貨毛利	-	66	-	66
小計	<u>5,653</u>	<u>(1,723)</u>	<u>2,103</u>	<u>6,0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31,448)	\$ -	\$ -	(\$ 31,4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59)	-	(159)
小計	<u>(31,448)</u>	<u>(159)</u>	<u>-</u>	<u>(31,607)</u>
合計	<u>(\$ 25,795)</u>	<u>(\$ 1,882)</u>	<u>\$ 2,103</u>	<u>(\$ 25,574)</u>

106年

	106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	\$ 1,482	\$ -	\$ 1,482
未實際提撥退休金費	-	1,582	1,362	2,944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087	-	1,087
未休假獎金	-	140	-	140
未實現銷貨毛利	11	(11)	-	-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3,643	-	(3,643)	-
小計	3,654	4,280	(2,281)	5,6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31,448)	\$ -	\$ -	(\$ 31,448)
小計	(31,448)	-	-	(31,448)
合計	(\$ 27,794)	\$ 4,280	(\$ 2,281)	(\$ 25,795)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5 年度。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一)每股盈餘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0,715	70,000	\$ 1.30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90,715	70,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63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0,715	70,063	\$ 1.29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1,223,624	208,275	\$ 5.88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4,407	208,275	0.02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u>\$1,228,031</u>	<u>208,275</u>	<u>\$ 5.9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利	\$1,223,624	208,27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7	
歸屬於母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 本期淨損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223,624	208,392	\$ 5.87
歸屬於母公司停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4,407	208,392	0.02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228,031</u>	<u>208,392</u>	<u>\$ 5.89</u>

(二十二) 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將土地、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出租，並依一系列之租賃協議出租土地、建築物及土地使用權，該些協議自民國 102 年至 112 年屆滿，且該些協議並無續約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710	\$ 2,80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898	1,574
超過5年	-	-
	<u>\$ 2,608</u>	<u>\$ 4,377</u>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9,666	\$ 184,159
加：期末預付設備款	663	8,38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910	1,315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8,386)	(55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05)	(1,910)
本期支付現金	<u>\$ 33,748</u>	<u>\$ 191,398</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9 日以 \$1,879,307 處分持有子公司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TD. 全數股權，致本公司喪失對該子公司之控制，該子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106年3月31日
現金	\$ 7,523
應收帳款	9,589
存貨	8,517
預付款項	7,140
其他流動資產	150,7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918
投資性不動產	19,1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86,122
應付帳款	(12,512)
其他應付款	(1,959)
本期所得稅負債	(274)
其他流動負債	(5,152)
其他非流動負債	(7,454)
淨資產總額	<u>\$ 316,379</u>

(二十四)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來自籌資活動負債之變動，借款及還款之影響金額，分別為 \$60,000 及 \$(122,000)，請參閱現金流量表。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吳益仁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財產交易

- (1) 本公司於 106 年度向關係人吳益仁承租土地作為廠房用地使用，承租期間原為 104 年 5 月 25 日至 109 年 5 月 24 日，又因自民國 104 年 5 月起土地使用面積減少，致每年租金自 \$829 調整為 \$573。因本公司民國 106 年第二季處分子公司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TD. 而有充裕資金，於民國 106 年 6 月 6 號購置原承租之土地，故民國 106 年度與關係人吳益仁之租金費用計算至 5 月 31 日止。民國 106 年度之租金支出為 \$239。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均無應付未付款項。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6 日向關係人吳益仁購買欣榮段共九筆土地，支付價金為 \$93,679，購買目的係供本公司營業上所使用，並已取得土地所有權狀。

2. 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向銀行借款係由管理階層及其近親家庭成員擔任連帶保證人或本票之共同發票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617	\$	33,765
退職後福利		-		-
	\$	8,617	\$	33,765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70,921	\$ 272,027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66,473	66,870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337,394	\$ 338,897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已無銀行借款，惟尚未辦理解除質押設定程序，故於報導日尚有質押之資產存在。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因營業所需已簽定之租賃合約，預計於未來各年度應支付之租金，彙總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415	\$ 39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
	\$ 415	\$ 391

2. 本集團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彙總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547	\$ 8,88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盈餘指撥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四) 5. 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8,623	\$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404,47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3,508	765,531
	<u>\$ 422,131</u>	<u>\$ 1,170,010</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125,946	\$ 111,169

註：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1,734	4.47	\$	7,751
美金：新台幣		368	30.72		11,305
金融負債：無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	3,102	4.57	\$	14,176
美金：新台幣		161	29.76		4,791
金融負債：無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認列之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彙總金額分別為\$797及(\$6,395)。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78	\$	-
美金：新台幣	1%		113		-
<u>金融負債：無</u>					
106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1%	\$	142	\$	-
美金：新台幣	1%		48		-
<u>金融負債：無</u>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386及\$0。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民國107年適用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90天內	逾期180天內	逾期270天內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60%	0.060%	0.060%	0.060%
帳面價值總額	\$ 65,442	\$ 1,410	\$ 120	\$ 169
備抵損失	\$ 40	\$ 1	\$ -	\$ -
		逾期365天內	逾期365天以上	合計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60%	10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	\$ 131	\$ 67,272
備抵損失		\$ -	\$ 131	\$ 172

- F.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49,567	\$ 15,875	\$ 40,683	\$ 7,401
30天內	1,380	-	102	-
31-90天	30	-	164	-
91-180天	120	-	-	-
181天以上	300	-	-	-
	<u>\$ 51,397</u>	<u>\$ 15,875</u>	<u>\$ 40,949</u>	<u>\$ 7,401</u>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7年度</u>
	應收帳款
1月1日_IAS 39	\$ -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月1日_IFRS 9	\$ -
減損損失提列	172
12月31日	<u>\$ 172</u>

- H.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1,561 及 \$29,516，以及其他流動資產分別為 \$0 及 \$674,960，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均屬於第一等級評價之金融工具。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B.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39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A. 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3)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 9 編製之調節如下：

	備供出售—權益			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計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權益			
IAS39	\$ -	\$ 404,479	\$ 404,479	\$ 1,232,980	\$ 16,063
轉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04,479	(404,479)	-	16,063	(16,063)
IFRS9	<u>\$ 404,479</u>	<u>\$ -</u>	<u>\$ 404,479</u>	<u>\$ 1,249,043</u>	<u>\$ -</u>

於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 \$404,479，依據 IFRS 9 規定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404,479；另調增保留盈餘 \$16,063 及調減其他權益 \$16,063。

3.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388,416
評價調整	16,063
合計	<u>\$ 404,479</u>

A.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為\$16,063。

B.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4.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2) 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A	\$ 1,648
群組B	39,035
	<u>\$ 40,683</u>

群組 A：銷貨往來頻繁，授信額度較高，且提供擔保品作為應收款項抵押品之客戶。

群組 B：銷貨往來對象為中小企業，且未提供擔保品抵押之客戶。

(4)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內	\$ 102
31-90天	164
91-180天	-
181天以上	-
	<u>\$ 26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分析。

(5)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為\$0。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及民國 106 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 11 號與國際會計準則 18 號之資訊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1)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合成皮、塑膠皮及植毛絨布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租賃收入

本集團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之目的係為賺取租賃收入，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2. 本集團於 106 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度
乾式PU合成皮	\$ 146,996
塑膠皮	139,899
濕式PU合成皮	133,444
乳膠皮	4,285
植毛絨布	2,664
次級品	528
租賃收入	13,745
其他	20,780
合計	462,341
減:銷貨退回	(13,035)
銷貨折讓	(3,280)
	446,026
減:屬停業單位之營業收入	(28,310)
營業收入淨額	\$ 417,716

3. 本集團若於 107 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及說明如下：

資產負債表項目	107年12月31日		
	採IFRS 15認列之 餘額	採原會計政策認 列之餘額	會計政策改變之 影響數
合約負債	\$ 186	\$ -	\$ 186
預收貨款	-	186	(186)

說明：

本集團將預收貨款\$186，按 IFRS 15 分類規定，重分類至合約負債。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董事會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董事會以地區別之角度進行管理，並區分為國內營運部門、其他國外營運部門及停業部門。因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4 月 19 日處分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TD. 及東莞增立塑料製品有限公司全數股權，喪失對 DIAMOND STAR ASSOCIATES LTD. 及東莞增立塑料製品有限公司之控制，另 MASTER POWER TRADING LTD. 及豐立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23 日及 106 年 11 月 7 日清算解散，故本期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依據各營運部門稅前損益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包含營運部門中經常性及非經常性開支之影響。另利息收入和支出並未分配至營運部門，因為此類活動是由負責本集團現金狀況之中央出納部門所管理。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國內營 運部門	其他國外 營運部門	調整 及沖銷	調整 後金額
107年度				
部門收入：				
對外收入	\$ 431,826	\$ -	\$ -	\$ 431,826
部門間收入	-	-	-	-
收入合計	\$ 431,826	\$ -	\$ -	\$ 431,826
稅前淨利	\$ 98,365	\$ -	\$ -	\$ 98,365
折舊及攤提	\$ 20,032	\$ -	\$ -	\$ 20,032
利息費用	\$ 251	\$ -	\$ -	\$ 251
部門可辨認資產	\$ 1,156,931	\$ -	\$ -	\$ 1,156,931
106年度				
部門收入：				
對外收入	\$ 410,981	\$ 6,735	\$ -	\$ 417,716
部門間收入	3,369	5,018	(8,387)	-
收入合計	\$ 414,350	\$ 11,753	(\$ 8,387)	\$ 417,716
稅前淨利	\$ 1,468,174	(\$ 4,850)	\$ -	\$ 1,463,324
折舊及攤提	\$ 16,021	\$ 2,727	\$ -	\$ 18,748
利息費用	\$ 680	\$ -	\$ -	\$ 680
部門可辨認資產	\$ 1,899,020	\$ -	\$ -	\$ 1,899,020

106 年度調整及沖銷之說明：

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沖銷部門間收入為\$8,387。

(四) 部門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產與負債金額，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內之資產與負債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收入與企業收入、應報導部門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損益及應報導部門資產與總資產並無差異，故無需予以調節。

本集團之計息負債不視為部門負債而是由財務部負責管理。

應報導部門負債與總負債之調節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負債	\$ 100,585	\$ 147,917
未分攤項目：		
短期借款	60,000	-
本期所得稅負債	5,559	243,9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u>31,607</u>	<u>31,448</u>
總負債	<u>\$ 197,751</u>	<u>\$ 423,347</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銷售塑膠皮及合成皮等，產品別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六) 地區別財務資訊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 393,552	\$ 654,870	\$ 409,160	\$ 642,398
中國大陸 (包含香港地區)	23,428	-	7,559	-
其他	<u>14,846</u>	<u>-</u>	<u>997</u>	<u>-</u>
	<u>\$ 431,826</u>	<u>\$ 654,870</u>	<u>\$ 417,716</u>	<u>\$ 642,398</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u>收入</u>	<u>部門</u>	<u>收入</u>	<u>部門</u>
A客戶	<u>\$ 109,121</u>	國內營運部門	<u>\$ 99,168</u>	國內營運部門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註4)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498,641	\$ 70,322	0.03%	\$ 70,322	無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16,506	158,526	0.24%	158,526	"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11,870	109,775	0.08%	109,775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及名稱(註1)	有價證券種類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註3、5)		賣出(註3)		評價調整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損失	利益	股數	金額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玉山金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6,594,643	\$ 124,639	403,998	\$ -	3,500,000	\$ 74,917	\$ 57,384	\$ -	\$ 3,067	3,498,641	\$ 70,322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台新金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1,283,580	156,278	500,290	-	3,372,000	47,633	43,557	\$ 4,076	-	8,411,870	109,77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5：本期買入係盈餘配股取得。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1)吳漢期
(2)徐聖忠

北市財證字第

1080869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〇二)二七二九一六六六六

事務所統一編號：〇三九三二五三三

會員證書字號：(1)北市會證字第二三七四號
(2)北市會證字第三四七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七二一〇四七〇九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度（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22

日

十
丁
具
言
二
金

号

信立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敬隆

